

# 第二章 文化與行政



2010

*Cultural Statistics*

第一節 文化行政組織

第二節 文化人力資源

第三節 文化經費

第四節 文化法規



## 第二章 文化與行政

文化與行政用以說明我國2010年公部門、私部門、第三部門之組織編制，以及人力、經費，法規新增修訂之情況。本章包括4小節，第一節「文化行政組織」主要敘明文化主管機關業務執掌，以及業務涉及文化相關領域之中央機關概況；第二節「文化人力資源」統計文化相關機關之人力概況；第三節「文化經費」描繪文化相關機關經費編列與執行情形；第四節「文化法規」列出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新增、修正、廢止之情況。有關2010年文化與行政各構面之內容簡述如下。

### 1.文化行政組織

- (1) 公部門文化行政組織：說明我國公部門文化行政主管機關之業務職掌內容，並敘明本報告所界定業務涉及文化相關領域之中央機關情況。
- (2) 第三部門文化行政組織：陳述文建會主管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之數目。

### 2.文化人力資源

- (1) 公部門文化人力資源：敘明我國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文化行政人力資源配置概況。
- (2) 私部門文化人力資源：以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總數與流動情況為代表，描述私部門人力資源概況。
- (3) 第三部門文化人力資源：以文建會主管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為主體，說明第三部門人力概況。

### 3.文化經費

- (1) 公部門文化經費：在中央政府方面，以編列文化支出預算之中央機關為範圍，說明文化經費編列、執行情況，以及平均每人分配到中央文化支出預算金額。在地方政府方面，以地方政府文化支出與文化局（處）經費編列與執行情況、平均每人分配到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來敘述地方政府文化經費運作概況。
- (2) 私部門文化經費：除以文馨獎為代表之外，另增加透過國藝之友及民間企業參與執行之藝企合作專案，以說明私部門贊助文化經費的情況。
- (3) 第三部門文化經費：以文建會主管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為代表，說明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經費運作情況、國藝會補助情況。

### 4.文化法規：說明我國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新增、修正、廢止情況。

## 第一節 文化行政組織

### 一、公部門文化行政組織

我國中央政府機關業務內容涉及文化領域者計有：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新聞局、教育部、大陸委員會、體育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蒙藏委員會、國史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圖書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臺灣省諮議會，以及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鳳凰谷鳥園、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等單位。其中文建會為中央文化主管機關，職掌統籌規劃及協調、推動、考評有關文化建設事項及發揚我國多元文化與充實國民精神生活。

2010年文建會設有第一處、第二處、第三處、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臺北文化中心、駐巴黎法國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駐日本經濟文化代表處臺北文化中心等業務單位，以及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及法規會（訴願會）、資訊小組等行政單位或任務編組單位，各處室並視業務之需要，分科辦事。就各業務單位執掌觀察，第一處職司涉及文化建設、文化資產、文化行政人才培育、文化機構義工培訓與獎勵、文化設施、文化法人、文馨獎表揚活動、文化創意產業綜合事項、創意文化園區規劃設置、藝文產業發展計畫等領域相關業務。第二處執掌文學、歷史、哲學及文化傳播工作；社區總體營造、地方文化館及文化服務替代役工作；行政院文化獎得獎人之遴選與表揚等業務。第三處專責有關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文化交流、人才出國驻村創作交流、公共藝術、臺灣生活美學運動之相關業務，並負責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臺灣工藝發展中心之輔導協助業務，以及推動演藝團隊發展扶植計畫、地方演藝團隊甄選與獎勵計畫。

除了上述業務單位與行政單位之外，文建會另有13個附屬機關，分別是位處宜蘭的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位居臺北市的國立臺灣博物館；中部地區的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國立臺灣美術館、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設置於臺南市中心有原臺南州廳的國立臺灣文學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高雄則有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另在新竹、彰化、臺南、臺東則各有一個生活美學館，深耕地方生活美學。有關2010年文建會組織架構與執掌內容請參考圖2-1-1及統計表A-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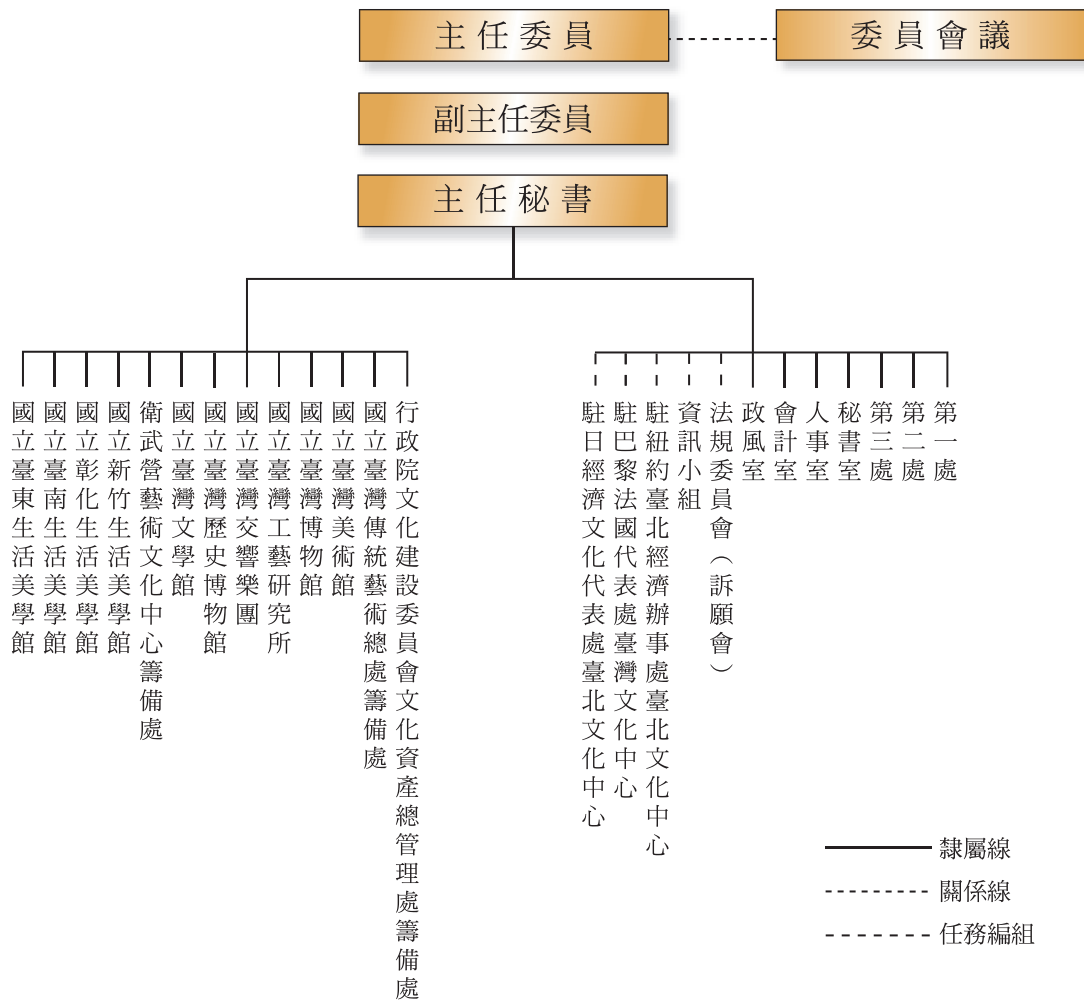


圖2-1-1 2010年文建會組織架構圖

Figure 2-1-1 2010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organizational chart

資料來源：文建會網站，組織職掌

網址：http://www.cca.gov.tw/about.do?method=list&id=3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二、第三部門文化行政組織

第三部門 (The third sector)，是由政府編列預算或私人企業出資，交由非政府單位維持經營的事業體，本報告將其界定為文建會主管之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以下簡稱文化法人）。2010年文建會主管之文化法人共172家，其中政府捐助之文化法人計10家，民間文化法人計162家。有關2010年文建會主管之文化法人機構名稱請參考統計表A-1-2。

## 第二節 文化人力資源

為說明我國文化人力資源概況，本小節藉由公部門文化人力資源、私部門文化人力資源、第三部門文化人力資源，描繪2010年國內文化人力資源概況。

### 一、公部門文化人力資源

本報告透過中央政府、地方政府之考試人力進用情況、現職人員概況、志工數與績優志工數三部分，說明2010年公部門文化人力資源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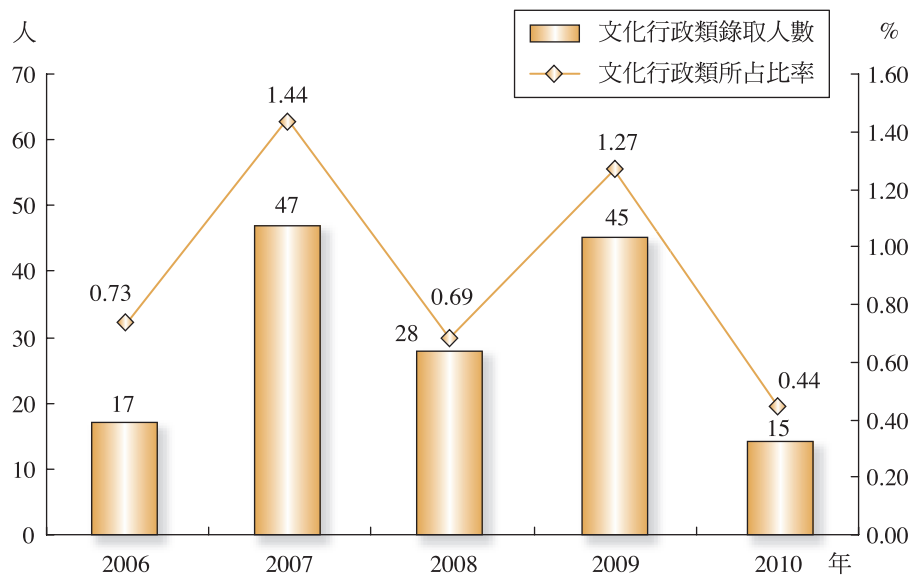
#### （一）中央政府文化人力資源

##### 1. 中央政府文化人力進用概況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為中央政府機關進用文化人力的管道之一，2010年通過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進入文化相關機關任職之文化行政類人員共計15人，其中高等考試三級考試錄取12人、普通考試錄取3人；高等考試三級、普通考試之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占該等級考試總錄取人數的比率分別為0.58%，以及0.23%。

整體觀之，2010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較2009年減少，高等考試三級考試錄取人數從2009年的32人減少至12人；普通考試則由8人減少至3人。2010年高等考試三級暨普通考試文化行政類錄取人數同時也是近5年來人數錄取最少的一年。

若進一步以五年來的錄取人數觀察，2006年至2010年間通過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進入文化領域服務的公務人員計152人，平均每年約30人通過國家考試進入中央文化領域相關機關服務。有關公務人員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請參考圖2-2-1，以及統計表A-2-1。



**圖2-2-1 2006年至2010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  
**Figure 2-2-1 Number of people admitted into cultural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upon taking the Civil Service Senior Examination and Junior Examination, 2006-2010**

資料來源：考試院考選部網站，公務考試統計

網址：[http://wwwc.moex.gov.tw/main/ExamReport/wFrmExamStatistics.aspx?menu\\_id=158](http://wwwc.moex.gov.tw/main/ExamReport/wFrmExamStatistics.aspx?menu_id=158)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註：考試錄取人數，包含高等考試二級、三級及普通考試。

## 2. 中央政府文化相關機關人力概況<sup>3</sup>

### (1)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人力總數達1,147人，其中文建會人力總數為217人，文建會附屬機關計930人。文建會各附屬機關中，以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人數最多，計197人；其次為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計149人。整體觀之，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人力總數較2009年下滑，人力總數由2009年之1,209人減少至1,147人。各機關中以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人數減少最多，計52人；其次為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計15人。有關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人力概況請參考圖2-2-2及統計表A-2-2。

<sup>3</sup> 本報告所指之人力係指2010年實際在各機關任職之人力，因此除了機關編制人員之外，也包括聘僱人員、計畫進用人員、臨時人員、技警工友…等人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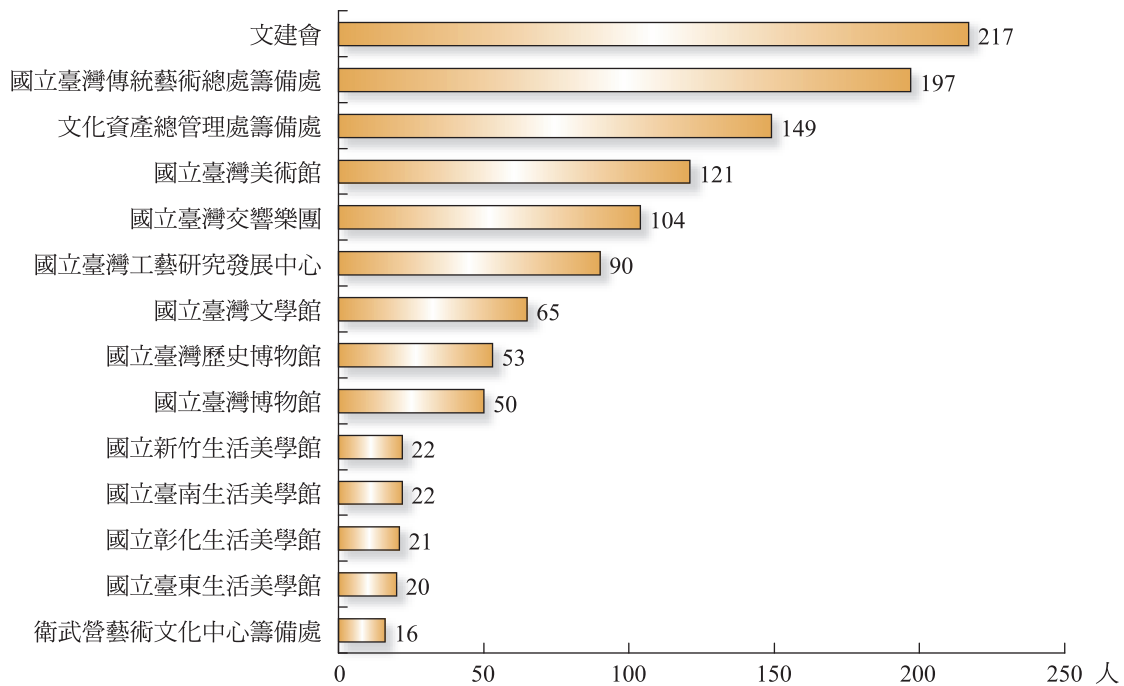


圖2-2-2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人力總數

Figure 2-2-2 Total labor force of the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and its subsidiaries in 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建會及附屬機關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2) 其他業務涉及文化領域之中央政府機關人力資源概況

國內涉及文化領域業務之中央政府機關繁多，本報告彙集2010年教育部、新聞局、客家委員會、體育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蒙藏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史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國家圖書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臺灣省諮議會，以及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鳳凰谷鳥園、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國立臺中圖書館等27個機構之人力，說明業務涉及文化領域之中央政府機關人力資源概況。

2010年業務涉及文化領域之中央政府機關人力共計4,316人，各機關中以教育部、新聞局、國立故宮博物院人力數最多，分別為684人、528人、465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人數最少，計18人。整體觀之，相同於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人力總數減少的情況，2010年業務涉及文化領域之中央政府機關人力總數亦呈現減少情況，人力總數較2009年減少133人。各機關中以新聞局減少的人力數最多，計減少68人；其次為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2010年減少66人。有關2010年各機關人數、性別、年齡、職等分布請參考圖2-2-3、統計表A-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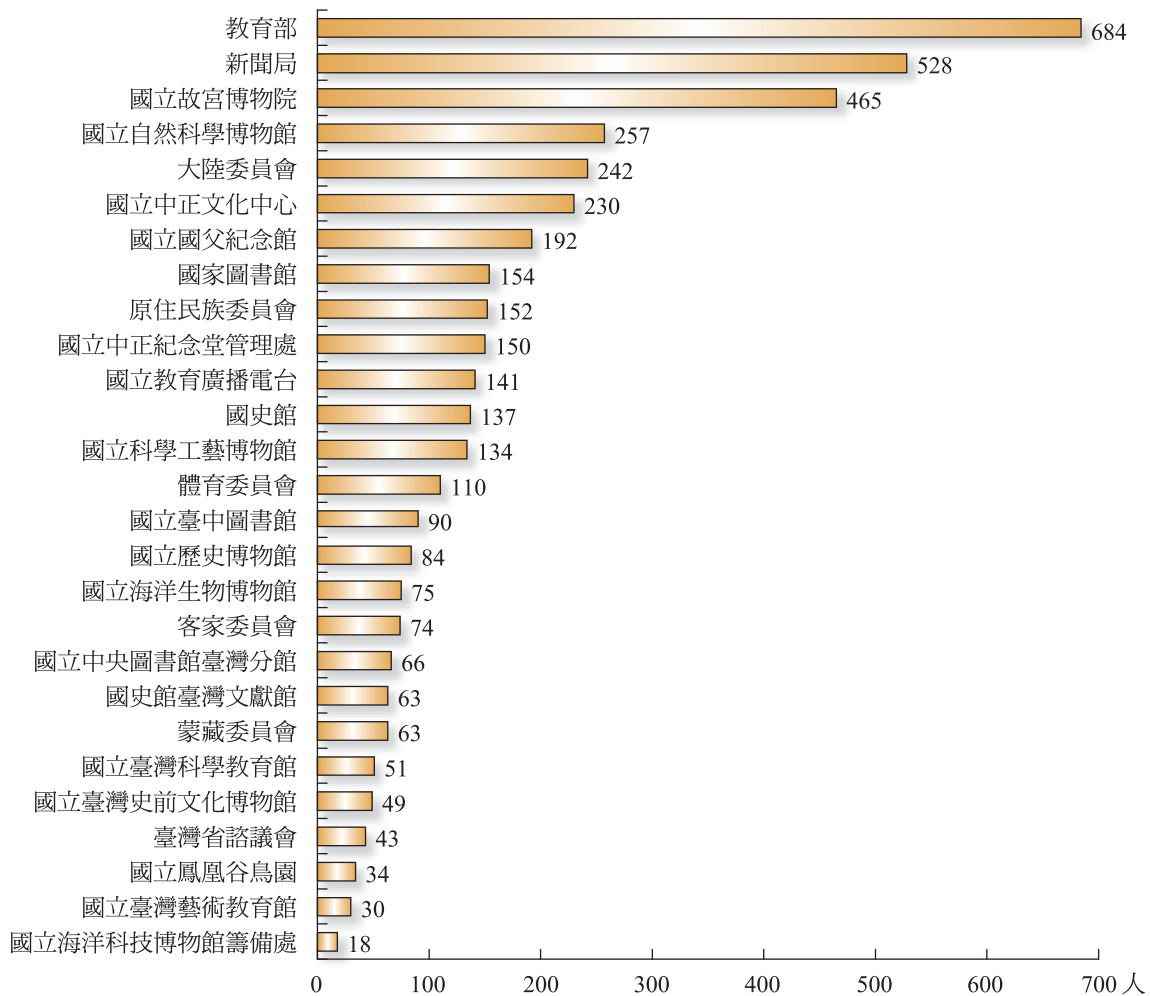


圖2-2-3 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相關機關人力總數

Figure 2-2-3 Total labor force of culture-related ministries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中央政府機關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3. 中央政府文化志工概況

文化志工係指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以及從事文化業務之文化局、文化觀光局、文化處、圖書館、美術館、博物館、紀念館、生活美學館、地方文化館及文建會主管之法人或經政府立案之團體等運用志工推展文化業務機關，為推展文化藝術有關工作，所招募或遴選具有藝文相關專長之志願服務者。

2010年中央機關招募文化志工之單位共計18個，分別為：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sup>4</sup>、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國立彰

4 該機構為2010年新增之文化志工招募單位。

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等12個文建會附屬機關<sup>5</sup>與景美人權文化園區，以及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史館、總統府人事處、中央研究院、行政院第七組等5個機關。

2010年18個招募文化志工機關共組成文化志工隊107隊，志工人數6,176人，平均每機關組成近6隊志工團隊，招募約343名志工。各機關中以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組成之文化志工隊數最多，志工人數也最多，2010年共計組成53隊志工團隊，招募1,602名志工。有關各機關志工人數與隊數請參考圖2-2-4及統計表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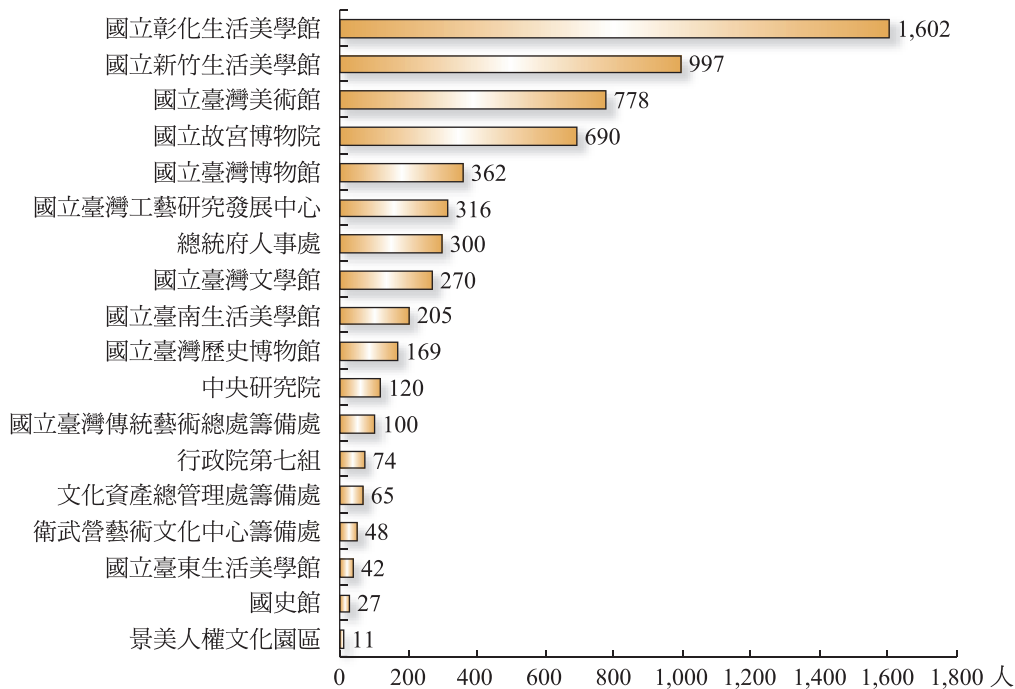


圖2-2-4 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志工人數

Figure 2-2-4 Number of cultural volunteers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文建會提供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 4.文化服務替代役

為增加文化相關機關運用人力、提升政府公共服務效能、擴大社會服務層面，文建會於2000年9月起透過「社區營造替代役勤務計畫」，推動役男投入社區總體營造工作。2002年3月文建會更進一步將「社區營造役」更名為「文化服務替代役」，服勤內容也從「社區總體營造」擴展至「文化資產保存」工作。現階段文化服務替代役男於2週專業訓練後，將分發至文建會及附屬機關、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協助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地方文化館、文化資產保存等各項輔助性文化行政工作。

2010年文建會甄選文化服務替代役男共計349人，相較於2009年之461人，2010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減少112人。2010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分發機關包括：文建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

5 文建會13個附屬機關當中，國立臺灣交響樂團並未招募文化志工。

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及25個地方政府文化局（處）等共計34個機關<sup>6</sup>，其主要具體成果包括：

- (1) 協助社區總體營造工作，使各社區的人力、物力、財力資源能得到充分的整合與運用，以奠定各社區永續發展的穩固基礎。
- (2) 協助從事文化資產保存的工作，促使各地區之文史資料和古蹟得以獲得妥善的保存、歷史建物存檔與再利用，提昇各地文化產業層次。
- (3) 規劃協助地方文化館、主題展示館及特色館營運管理事項，展現臺灣地區豐富多樣的文化資產與鄉土文化特色。
- (4) 役男公益活動參與回饋社會：包括安養院服務（協助老人餵食、社會福利、重陽節、聖誕節等重要節日慶等陪伴聊天、整理環境等）、社區服務（協助獨居老人家事服務，如環境整理、送餐服務等；社區掃街、環境整理如學校、醫院及公園等及山地偏遠地區社會服務活動、課後輔導等）捐血與其他公益活動（淨山、淨溪、捐血及88風災後整理環境和協助災民等）等。

有關近五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及2010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服勤機關分布請參考表2-2-1及表2-2-2所示。

表2-2-1 2006年至2010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服役人數

Table 2-2-1 The Number of cultural alternative military servicemen, 2006-2010

單位：人

| 年度    | 人數  |
|-------|-----|
| 2006年 | 428 |
| 2007年 | 368 |
| 2008年 | 477 |
| 2009年 | 461 |
| 2010年 | 349 |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建會  
調查時間：2011年9月

6 2010年12月25日起，五都改制，除臺北市維持其原有區劃外，原臺灣省轄之臺北縣改制為新北市、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為臺中市、臺南縣市合併改制為臺南市，而高雄市則由原直轄市高雄市及省轄之高雄縣合併改制，由於資料取得時間之故，各縣市統計報表僅能以改制後之縣市區分呈現之。

表2-2-2 2009與2010年文化服務替代役男服勤機關分布概況

Table 2-2-2 The distribution of cultural alternative military servicemen in different government agencies, 2009-2010

單位：人

| 機關                  | 2009年 | 2010年 |
|---------------------|-------|-------|
| 文建會                 | 38    | 42    |
| 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         | 16    | 11    |
| 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       | 20    | 10    |
|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        | 6     | 5     |
| 國立臺灣博物館             | 10    | 8     |
|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 10    | 5     |
| 國立臺灣美術館             | 11    | 2     |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 18    | 5     |
|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 6     | 4     |
| 基隆市文化局              | 7     | 5     |
|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原臺北縣政府文化局) | 19    | 8     |
| 臺北市文化局              | 16    | 10    |
| 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 9     | 7     |
| 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 19    | 9     |
| 新竹市文化局              | 6     | 5     |
| 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 16    | 10    |
| 臺中市文化局(含原臺中縣文化局)    | 25    | 9     |
| 彰化縣文化局              | 16    | 9     |
| 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 16    | 8     |
| 雲林縣政府文化處            | 16    | 6     |
| 嘉義縣文化觀光局            | 16    | 9     |
|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 9     | 4     |
|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含原臺南縣文化局)  | 22    | 12    |
|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含原高雄縣文化局)  | 28    | 15    |
| 屏東縣政府文化處            | 11    | 6     |
|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 20    | 7     |
| 花蓮縣文化局              | 16    | 5     |
| 臺東縣政府文化暨觀光處         | 10    | 6     |
|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            | 9     | 6     |
| 金門縣文化局              | 8     | 6     |
| 連江縣政府文化局            | 10    | 9     |
| 總計                  | 459   | 263   |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建會

調查時間：2011年9月

註：本表為2010年12月底仍在職之文化服務替代役男統計，故與整年服役人數總數（349人）不同。

## （二）地方政府文化人力資源

本報告以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文化類科錄取人數、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以及文化志工人力概況等三部分，說明地方政府文化人力資源概況。

## 1. 地方政府文化人力進用概況

2010年透過地方公務人員考試特種考試文化行政類科考試及格進入地方政府服務者計23人，其中通過三等考試錄取者計19人、通過四等考試者共4人，五等考試則無文化行政類科人員招考。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三等及四等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分別占該等級考試錄取人數之1.54%及0.46%。

近五年來透過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進入地方文化機關任職者共計91人，平均每年進用18人。整體觀之，2010年透過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進入文化領域服務的人數較2009年增加6人；2010年錄取人數同時也是近五年來進用人數最多的一年。有關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文化行政類錄取人數請參考圖2-2-5、統計表A-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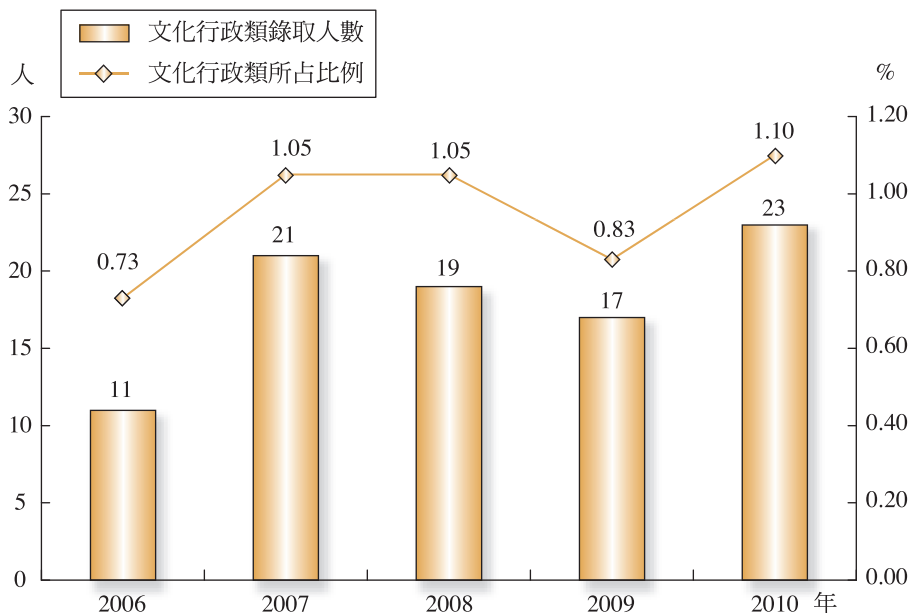


圖2-2-5 2006年至2010年地方公務人員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錄取人數

Figure 2-2-5 Number of people admitted into cultural administration divisions upon taking the local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 2006-2010

資料來源：考試院考選部網站，公務考試統計

網址：<http://wwwc.moex.gov.tw/lp.asp?CtNode=2583&CtUnit=361&BaseDSD=2>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註：考試錄取人數，包含地方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三等及四等。

## 2. 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概況

2010年國內25個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總數計1,754人，較2009年減少232人。經進一步分析，其主要原因來自於兩方面，其一為部分縣市因2010年12月底五都改制後，相關所屬單位之資訊已無法取得，其二為地方政府持續進行人事精簡、遇缺不補或因專案人力期滿未續聘等因素所造成。相較於2009年，2010年計有18個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總數減少、1個維持不變、僅6個人力總數微幅增加。

就人力結構分布狀況觀察，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以女性所占比率較多（占

64.48%)；人力年齡介於30歲至50歲之間(占65.11%)。就人力總數觀察，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為各地方政府當中人力總數最多的縣市，人力數達174人；其次為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計132人；位居第三者為臺北縣文化局，計122名人力。有關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人數、年齡、性別情況，請參考圖2-2-6、統計表A-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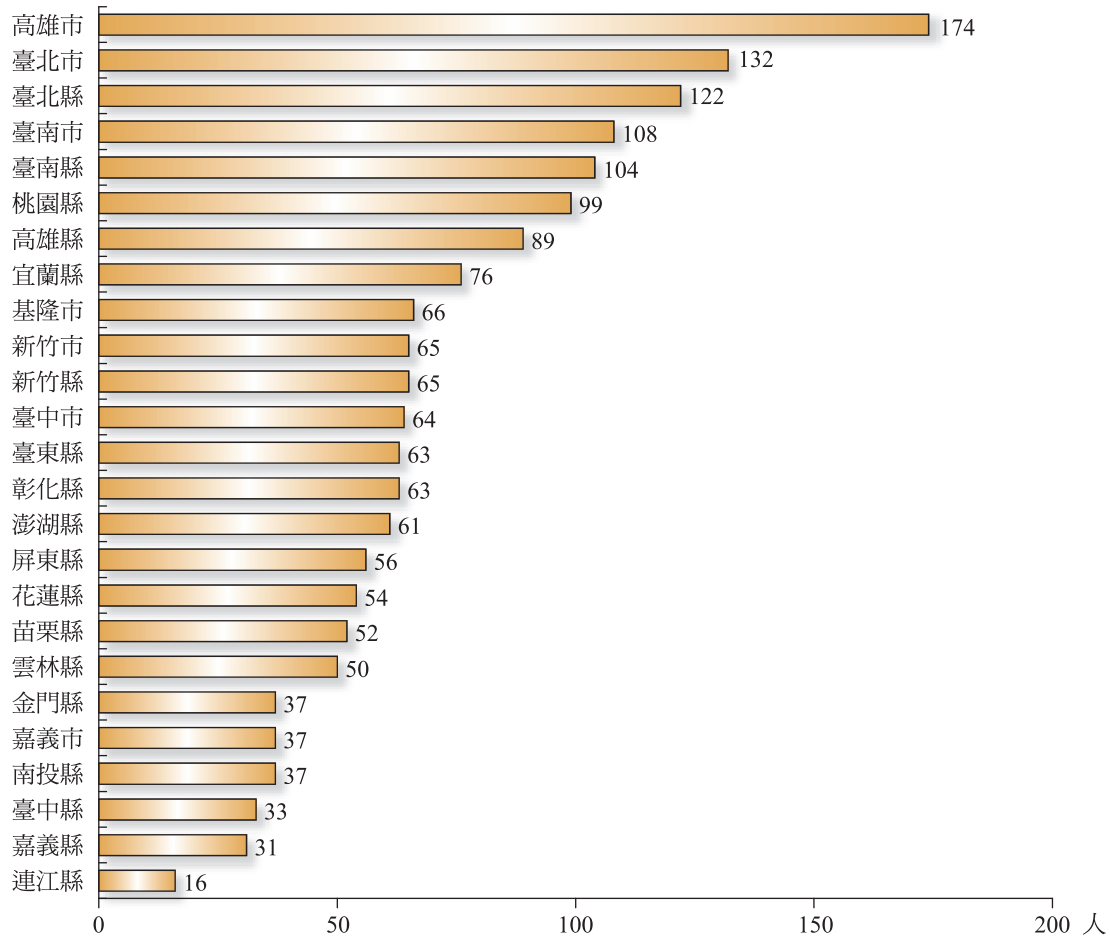


圖2-2-6 2010年地方政府文化局(處)人力總數

Figure 2-2-6 Total labor force of local Cultural Affairs Bureaus in 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註：臺南市政府文化觀光處、臺中縣文化局人員總數2010年僅包含文化局(處)人員總數，不包含其所屬單位人力總數，其他縣市亦僅包含文化局(處)人員總數。

### 3. 地方政府志工概況

2010年各地方政府共組成文化志工隊192隊，招募志工人數13,230人。2010年各地方政府招募之文化志工人數持續呈現增加的情況，2010年文化志工人數較2009年增加1,148人。各地方政府當中又以臺北市文化志工人數增加最多，2010年共計增加488人。

就各地方政府志工數觀察，22個地方政府中以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含原高雄縣文化局)招募之文化志工人數最多，達3,067人，臺北市文化局次之，計2,648人。在志工團隊數方面，臺北市文化局組成志工團隊數最多，計49隊；其次為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含原臺中縣文化局)，計35隊。

有關各地方政府志工人數請參考圖2-2-7及統計表A-2-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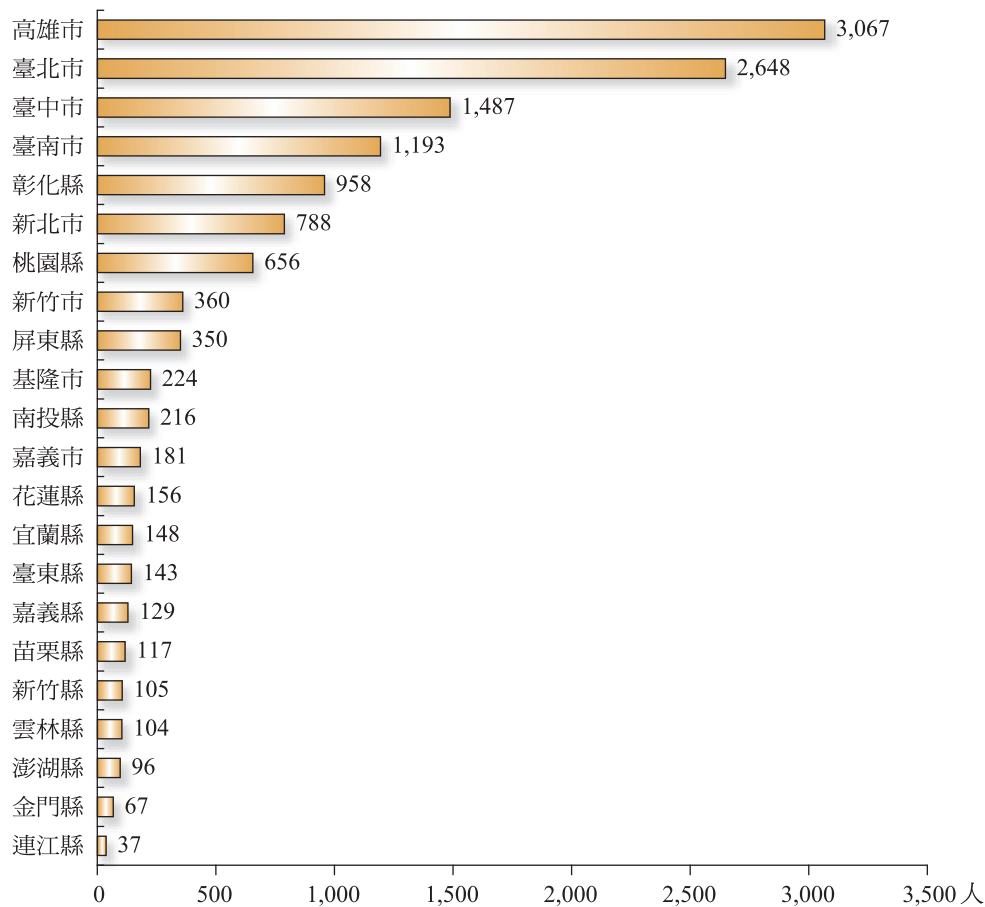


圖2-2-7 2010年地方政府文化志工人數

Figure 2-2-7 Number of cultural volunteers of each local government in 2010

資料來源：文建會提供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註：2010年12月25日起，五都改制，除臺北市維持其原有區劃外，原臺灣省轄之臺北縣改制為新北市、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為臺中市及臺南縣市合併改制為臺南市，而高雄市則由原直轄市高雄市及省轄之高雄縣合併改制，由於資料取得時間之故，各縣市統計報表僅能以改制後之縣市區呈現之。

## 二、私部門文化人力資源

依據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文化相關產業包括「出版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傳播及節目播送業」、「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創作及藝術表演業」、「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共7個產業。本報告以文化相關產業受僱人數、進退率、流動率來說明我國2010年私部門文化人力資源概況。

2010年私部門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總數計143,013人，六大相關產業中，「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之受僱員工數最多，達47,430人；其次為「出版業」，計31,358人；「創作及藝術表演業」受僱員工數相對較少，計3,553人。相較於2009年，2010年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數增加近2千餘人，六大產業中除了「傳播及節目播送業」受僱員工人數小幅減少之外，其餘產業受僱員工人

數都較去年增加。若進一步就2006年起私部門文化人力消長情況觀察，文化相關產業受僱人員總數於2008年起出現了逐年下滑情況。到了2010年，受僱員工總數雖出現止跌回升的現象，惟就受僱人數觀察，整體受僱人數仍未及2008年之水準。有關各產業受僱員工數請參考表2-2-3。

表2-2-3 2006年至2010年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總數

Table 2-2-3 Total number of employees in culture-related industries, 2006-2010

單位：人

| 年度    | 出版業    | 影片服務、<br>聲音錄製及<br>音樂出版業 | 傳播及<br>節目播送業 | 廣告業及<br>市場研究業 | 創作及<br>藝術表演業 | 運動、娛樂及<br>休閒服務業 | 總計      |
|-------|--------|-------------------------|--------------|---------------|--------------|-----------------|---------|
| 2006年 | 29,382 | 15,175                  | 19,277       | 31,964        | 2,863        | 47,312          | 145,973 |
| 2007年 | 30,063 | 15,026                  | 18,869       | 30,063        | 3,356        | 50,562          | 147,939 |
| 2008年 | 30,751 | 14,576                  | 18,337       | 28,505        | 3,342        | 49,141          | 144,652 |
| 2009年 | 31,164 | 14,200                  | 17,886       | 27,589        | 3,492        | 46,233          | 140,564 |
| 2010年 | 31,358 | 14,935                  | 17,839       | 27,898        | 3,553        | 47,430          | 143,013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薪資與生產力統計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13213&CtNode=3504&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在員工進退率與流動率方面，2010年國內整體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之進入率平均為2.68%，退出率為2.39%，流動率<sup>7</sup>約2.54%。就文化相關產業觀察，2010年各行業進入率約在1.42%至3.91%之間，退出率約在1.38%至4.39%之間。各行業流動率以「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人員進入、退出情況最為頻繁，進入、退出率也較國內工業及服務業的平均值高；「傳播及節目播送業」流動率則相對和緩。

若進一步就人員流動情況觀察，2010年各文化相關產業中除了「創作及藝術表演業」之外，其餘產業人員流動率都較2009年高。「出版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及「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之人員流動率甚至高於全國各產業平均值2.54%。此外，「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受僱員工人數雖然為文化相關產業最多者，但其流動率高，並且是文化相關產業中，唯一一個受僱人數淨流出的行業（即進入該行業受僱員工數比退出者少），有關近5年文化相關產業員工進退率與流動率情況請參考表2-2-4及表2-2-5。有關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之性別、薪資分布狀況請參考統計表A-2-7、A-2-8。

7 依據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定義，流動率為（（進入率+退出率）/2）。

表2-2-4 2006年至2010年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進退率

Table 2-2-4 Employee turnover rate in culture-related industries, 2006-2010

單位：%

| 年度    | 出版業         |             |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             | 傳播及節目播送業    |             |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             | 創作及藝術表演業    |             | 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
|-------|-------------|-------------|-----------------|-------------|-------------|-------------|-------------|-------------|-------------|-------------|-------------|-------------|
|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進<br>入<br>率 | 退<br>出<br>率 |
| 2006年 | 3.23        | 3.00        | 2.62            | 2.37        | 1.66        | 1.49        | 2.43        | 2.44        | 4.73        | 2.41        | 6.02        | 4.96        |
| 2007年 | 2.89        | 2.89        | 2.26            | 2.46        | 1.77        | 2.00        | 1.94        | 2.52        | 3.06        | 3.00        | 4.96        | 4.88        |
| 2008年 | 2.56        | 2.05        | 1.92            | 2.27        | 1.36        | 1.74        | 1.84        | 2.29        | 3.18        | 2.81        | 4.14        | 4.44        |
| 2009年 | 2.59        | 2.79        | 3.45            | 3.10        | 1.17        | 1.21        | 2.08        | 2.02        | 3.25        | 3.02        | 3.63        | 3.55        |
| 2010年 | 2.94        | 2.61        | 3.55            | 3.55        | 1.42        | 1.38        | 2.53        | 2.34        | 2.79        | 2.13        | 3.91        | 4.39        |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網址：<http://win.dgbas.gov.tw/dgbas04/bc5/earning/ht456.asp>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表2-2-5 2006年至2010年文化相關產業受僱員工流動率

Table 2-2-5 Employee mobility rate in culture-related industries, 2006-2010

單位：%

| 年度    | 出版業  |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 傳播及節目播送業 |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 創作及藝術表演業 | 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
| 2006年 | 3.12 | 2.50            | 1.58     | 2.44      | 3.57     | 5.49        |
| 2007年 | 2.89 | 2.36            | 1.89     | 2.23      | 3.03     | 4.92        |
| 2008年 | 2.31 | 2.10            | 1.55     | 2.07      | 3.00     | 4.29        |
| 2009年 | 2.69 | 3.28            | 1.19     | 2.05      | 3.14     | 3.59        |
| 2010年 | 2.78 | 3.55            | 1.40     | 2.44      | 2.46     | 4.15        |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網址：<http://win.dgbas.gov.tw/dgbas04/bc5/earning/ht456.asp>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註：受僱員工流動率=（進入率+退出率）/2

### 三、第三部門文化人力資源

為瞭解第三部門之概況，文建會每年針對其主管之文化藝術財團法人進行業務自我檢視策劃表調查，以促使其能自行檢視年度各項業務是否依章程所訂宗旨及目的策劃、執行，並且符合相關規定。由於自我檢視策劃表內包含各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之人力概況資料，因此，本報告2010年第三部門之人力概況改採用各文化藝術財團法人提報至文建會之資訊進行統計。

2010年文建會主管之172家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計有151家提報業務自我檢視策劃表，當中計130家完整填寫人力概況。經統計後發現，2010年130家文化法人之人力共計879人，平均每家受訪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人力數約為6.76人。就年齡結構與性別分布觀察，回卷之文化藝術財團法人機關以女性比率較高，占68.60%；年齡則呈現平均分布現象，除19歲以下人力外，各年齡層人數所占比率約在二至三成之間。有關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的人力性別、年齡情況請參考統計表A-2-9。

### 第三節 文化經費

文化經費反映出文化行政之運作能量，本報告透過對公部門、私部門及第三部門文化經費運用情形之說明，勾勒2010年文化經費能量。

在公部門文化經費方面，本報告以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為代表。其中，中央政府文化支出分為三部分說明，第一部分說明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編列、經費執行，以及每位國民平均分配到文化支出預算金額之情況。第二部分說明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編列機關的預算編列、執行概況；第三部分說明文建會及附屬機關經費編列、公款補助團體或個人概況，以及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情形等內容。地方政府文化支出則以25個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編列與執行情況、各地方政府文化主管機關（以文化局（處）為代表）之預算及執行情況、每位縣市居民平均可分配到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等數據，呈現地方政府文化經費運作能量。

在私部門文化經費方面，文化工作之推動經費除有賴於政府部門補助之外，民間資金贊助也是相當重要的經費來源。為感謝出資贊助文化藝術事業之企業、團體及個人，文建會特依據「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舉辦文馨獎表揚活動。因此，本計畫將文馨獎之表揚情況與贊助金額視為私部門文化經費投入情況之一。此外，有鑑於近年來藝企合作（A&B cooperation）案例逐漸增加，國藝會亦於2004年發起「國藝之友」來促使企業與文化藝術界交流，迄今並已執行多項藝企合作計畫。因此本年度持續呈現2010年透過「國藝之友」及民間企業參與所執行的藝企合作專案為內容。

在第三部門方面，本報告透過文建會主管文化藝術財團法人2010年經費運用情形，以及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之補助情形，來說明第三部門文化經費運作情況。關於公部門、私部門與第三部門經費之簡要說明，請參考表2-3-1。

表2-3-1 文化經費概要

Table 2-3-1 Summary of cultural funding

| 經費項目別 |              | 說明   |
|-------|--------------|--|
| 公部門   | 中央政府文化經費     | 1.中央文化支出預算、決算：中央政府各部會用於文化事務之相關支出，且預算、決算編列中有「文化支出」項目者。<br>2.文化主管機關預算：以文建會為代表。 |
|       | 地方政府文化經費     | 1.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決算。<br>2.地方政府文化主管機關預算、決算：以文化局（處）為代表。                            |
| 私部門   | 企業贊助情況       | 1.文馨獎。<br>2.藝企合作。  |
| 第三部門  | 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經費運作 | 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經費收入支出情況。  |
|       | 文化經費補助       |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情況。   |

資料來源：2009年文化統計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一、公部門文化經費

### (一) 中央政府文化經費概況

雖然中央政府文化相關機關眾多，但因各機關經費預算編列科目分歧，為便於說明與界定，本部分乃以編列文化支出預算之中央機關為範圍。本報告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制作業手冊「歲出政事別歸類原則與範圍」之定義，將中央政府文化支出定義為「凡辦理藝術、音樂、美術、體育、歷史文物、大眾傳播、圖書出版、天文、宗教、民俗等業務有關之支出」。在此定義下，文化支出包含中央各部會編列支用於文化相關業務之文化支出經費。

#### 1. 中央政府文化支出編列概況

此部分以文化支出預算與執行率、文化支出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比率、每位國民平均分配之文化支出預算金額三部分，呈現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經費概況。

##### (1) 文化支出預算與執行率

2010年我國文化支出預算為26,056.07百萬元，文化支出決算總金額為24,941.68百萬元，執行率為95.72%。相較於2009年之預算編列與執行情況，2010年文化支出預算減少923.80百萬元，決算金額增加205.53百萬元；預算執行率由2009年之91.68%提升至2010年之95.72%。

近十年來我國每年文化支出預算平均為22,285.66百萬元，文化支出決算平均為21,195.93百萬元，平均每年預算執行率為95.11%。整體觀之，2010年文化支出預算金額雖較2009年減少923.80百萬元，但決算金額與執行率都較2009年為高，2010年決算金額增加了205.52百萬元；預算執行率也由2009年之91.68%，提升至2010年之95.72%。有關近十年來文化支出預算編列與執行情況請參考圖2-3-1、統計表A-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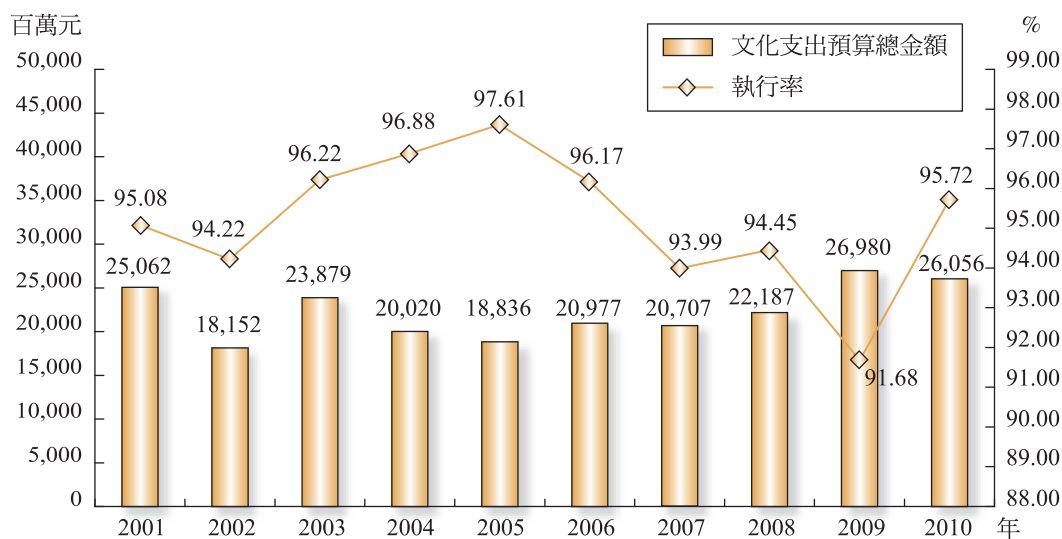


圖2-3-1 2001年至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與執行率

Figure 2-3-1 Cultural expenditure budget and implementation rate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2001-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總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2) 文化支出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情形

2010年我國中央政府總預算為1,714,937.40百萬元，文化支出預算為26,056.07百萬元，文化支出預算總金額占中央政府總預算金額之比率約為1.52%。2010年我國文化支出預算金額雖然較2009年下滑，然其占總預算的比率卻由2009年的1.49%增加至1.52%，所占比率僅次於2001年之1.53%，位居近十年來第二高。

2001年以來，我國文化支出預算占總預算的比率約在1.14%至1.53%之間，近十年間平均每年文化支出預算占總預算之比重約1.35%。有關歷年我國文化支出預算數據請參考圖2-3-2及統計表A-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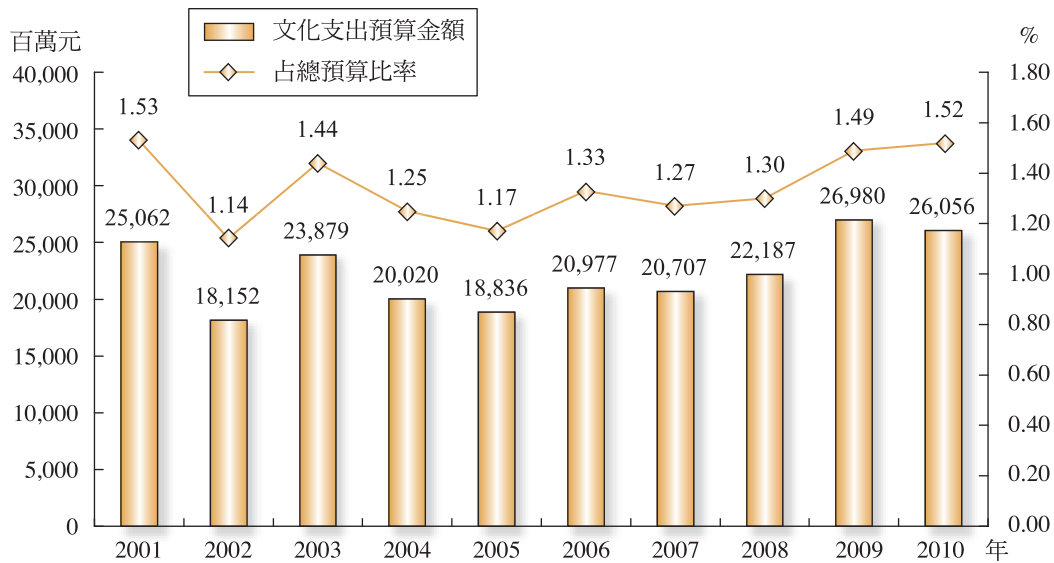


圖2-3-2 2001年至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占總預算比率

Figure 2-3-2 Central government cultural expenditure/total budget ratio, 2001-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歲出政事別預算總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3) 每人平均分配之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

2010年我國國民生產毛額（GNP）為14,043,892百萬元，中央政府編列文化支出預算占國民生產毛額的比重約0.19%。就每位國民平均分配的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觀察，2010年國內總人口數為2,316.21萬人，中央政府文化支出總預算為26,056.07百萬元，平均每位國民可分配到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約1,124.94元。在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下滑，但國內總人口數增加的情況下，2010年平均每位國民分配到的中央政府文化預算金額較2009年減少42元。

整體觀之，2010年平均每人分配到的文化支出預算金額雖較2009年減少，但該金額仍為近十年排名第二高者，僅次於2009年之1,166.96元。經計算後得知，2001年以來至今，我國文化支出預算占國民生產毛額之比重多在0.16%至0.25%之間，平均每年所占比重為0.18%；平均每人可分配到的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為976.82元。有關近十年來文化支出預算、文化支出預算占GNP比率資料請參考圖2-3-3及統計表A-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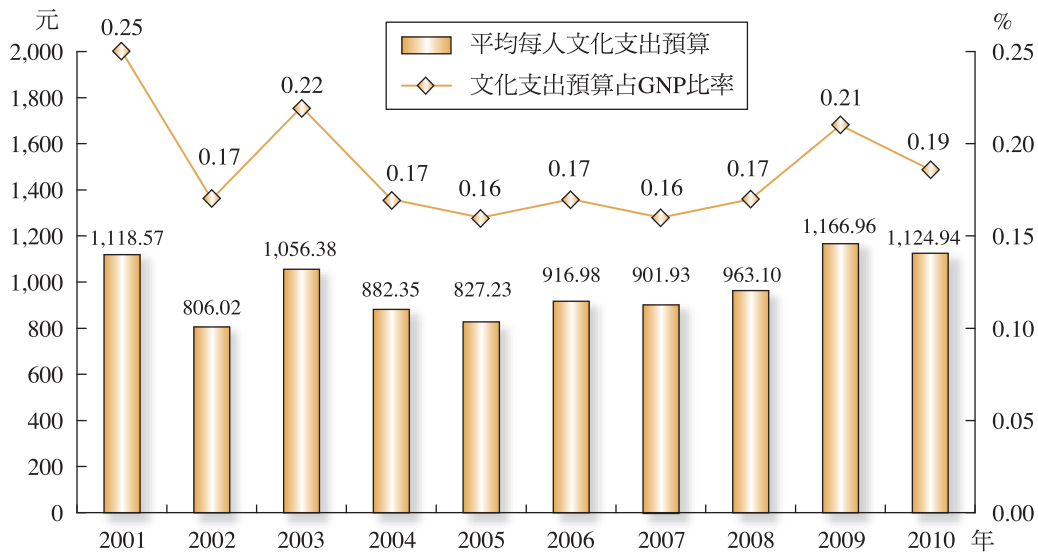


圖2-3-3 2001年至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與GNP之間的關係

Figure 2-3-3 Relationship between central government cultural budget and GNP, 2001-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國民所得及經濟成長；行政院主計處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總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13213&CtNode=3504&mp=1>；<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註：歷年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占GNP比率，係以我國「編列文化支出預算之中央機關」的文化支出預算金額除以各年GNP計算而得。

## 2. 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編列機關及執行概況

依據主計處公告之中央政府總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總表資料顯示，2010年編列文化支出預算的中央政府機關包括：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新聞局、教育部及部屬館所（國家圖書館、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體育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蒙藏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史館（含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臺灣省諮議會等單位。

整體觀之，編列文化支出預算機關中以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之經費所占比率最高，達33.67%；編列經費占比位居第二者為新聞局，占18.49%；位居第三者為教育部及部屬館所，占17.14%。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與新聞局之文化支出預算金額即占了總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的五成以上。相較於2009年各機關編列經費占比情況，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新聞局、客家委員會之預算所占比率皆出現成長相對明顯的情形，文建會及附屬機關經費所占比率由27.93%增加至33.67%；新聞局由13.43%增加至18.49%；客家委員會則由6.68%增加到8.49%。體育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文化支出預算所占比率則呈現下滑的情形，體育委員會比率由25.82%下降至16.63%；國立故宮博物院則由6.45%下降至3.93%。其餘機關2010年支出預算所占比率之變動情況則不到1%。

值得注意的是，自2007年起，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文化支出預算經費占所有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的比率呈現每年增長的傾向。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文化支出預算經費占總文化支出預算比率

不僅為近十年來最高的一年，同時也是首次出現占比超過三成以上的情況。在執行率方面，2010年編列文化支出預算之中央相關機關當中，除了體育委員會之外，其餘機關預算執行率都達九成以上，各機關執行率平均為95.72%，較2009年之91.68%為高。有關各機關2010年經費占文化支出預算比率、各機關執行率請參考圖2-3-4、表2-3-2及統計表A-3-4、A-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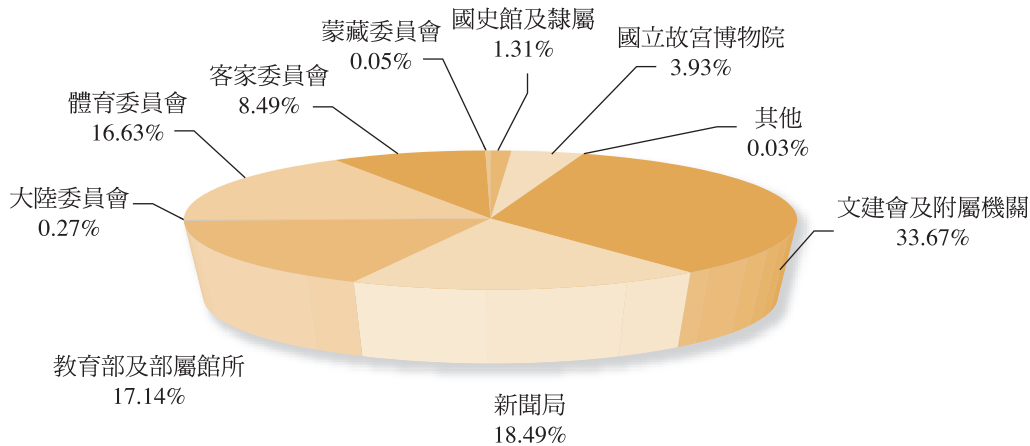


圖2-3-4 2010年中央政府各機關文化支出預算所占比率

Figure 2-3-4 Percentage distribution of cultural expenditure of each ministry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表2-3-2 2010年中央政府機關文化支出預算執行概況

Table 2-3-2 Implementation overview of cultural expenditure budgets of ministries and commissions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2010

單位：仟元；%

| 機關別      | 預算數        | 決算數        | 執行率   |
|----------|------------|------------|-------|
|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 | 8,772,909  | 8,398,864  | 95.74 |
| 新聞局      | 4,817,313  | 4,684,892  | 97.25 |
| 教育部及部屬館所 | 4,466,733  | 4,432,761  | 99.24 |
| 大陸委員會    | 69,590     | 69,318     | 99.61 |
| 體育委員會    | 4,332,267  | 3,828,903  | 88.38 |
|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 2,211,199  | 2,159,892  | 97.68 |
| 蒙藏委員會    | 13,749     | 13,271     | 96.52 |
| 國史館      | 224,198    | 214,005    | 95.45 |
|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 118,359    | 118,067    | 99.75 |
| 國立故宮博物院  | 1,023,077  | 1,015,264  | 99.24 |
| 臺灣省諮議會   | 6,678      | 6,445      | 96.52 |
| 總計       | 26,056,072 | 24,941,682 | 95.72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政府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決算，中央政府總決算，2010年度，歲出機關別決算明細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3&CtNode=5545>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3.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編列、公款補助國內團體或個人、縣市政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概況

#### (1)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編列概況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所編列之文化支出預算為8,772.91百萬元，決算金額為8,398.86百萬元，執行率為95.74%。整體觀之，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及決算金額都較往年增加，其中預算成長16.43%；決算成長22.45%。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經費編列科目包括：一般行政、文化發展業務、人文及文化傳播業務、社區營造業務、表演及視覺藝術業務、國際文化交流業務、文化資產業務、生活美學業務、第一預備金等。若以歲出決算金額觀察各科目支出概況可發現，文化資產業務占文建會支出經費比重最高，達28.78%；其次為表演及視覺藝術業務，計22.15%。若就各科目下經費消長情況觀察，2010年除了社區營造業務經費較2009年減少10.35%之外，其餘科目經費都較2009年成長。各科目中以人文及文化傳播業務經費成長幅度最高，達51.46%；其次為表演及視覺藝術業務，計43.70%；再其次分別為：生活美學業務，計24.93%；國際文化交流業務，為21.93%；文化資產業務，計20.25%；文化發展業務，為8.62%；預算金額成長幅度最小者為一般行政，預算成長幅度為4.42%。

就歷年來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文化支出經費編列情況觀察，近十年來文化支出預算金額以2010年經費編列最多，2006年最低。就預算執行率觀察，近十年來除了2002年、2008年預算執行率未到9成之外，其餘年度預算執行率皆超過9成。有關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執行率及預算科目請參考圖2-3-5、統計表A-3-6、A-3-7、A-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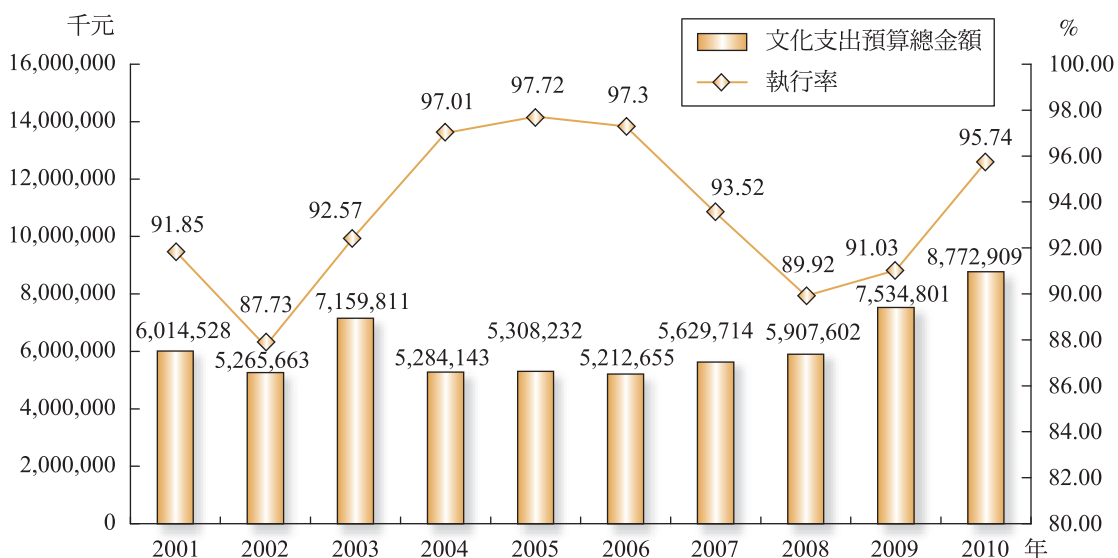


圖2-3-5 2001年至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執行概況

Figure 2-3-5 Budget execution overview of the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and its subsidiaries, 2001-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中央政府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歲出政事別決算總表  
 網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若進一步將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與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總金額、中央政府總預算進行比較後發現，雖然2010年中央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總金額較2009年下滑，其占中央政府總預算的比重也下滑，但是文建會及附屬機關之預算卻呈現增加的情況，在2010年成長了16.43%。此外，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的比率也由0.42%上升至0.51%；文建會及附屬機關經費占中央政府總預算的比率在近三年來呈現每年逐步增加的情況。有關文建會及附屬機關預算執行概況、決算概況與占比請參考圖2-3-6及統計表A-3-7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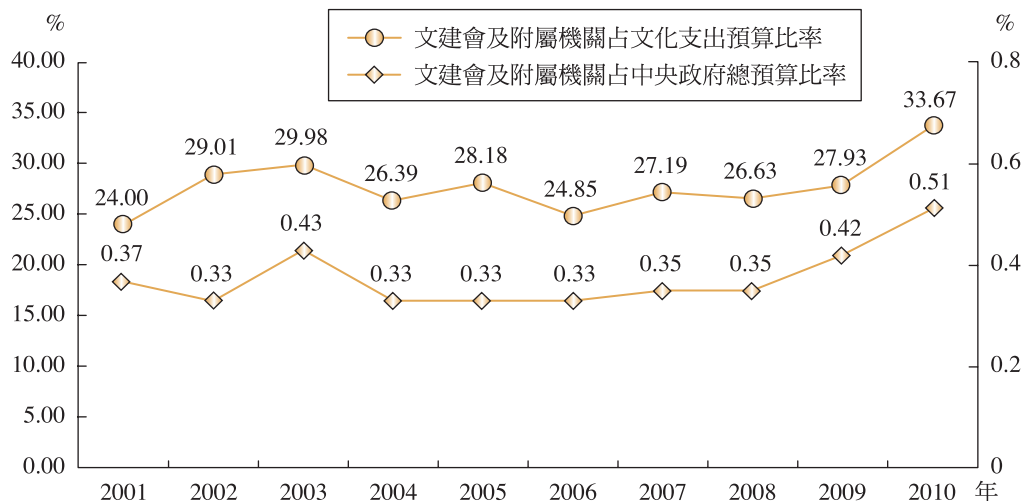


圖2-3-6 2001年至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文化支出預算占總預算、總文化支出預算比率

Figure 2-3-6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and subsidiaries budget/total budget and total cultural budget ratio, 2001-2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網站，預算執行及決算，歲出機關別決算總表  
網 址：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28995&CtNode=5545&mp=1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2)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公款補助團體或個人概況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補助團體或個人之公款項目包括：文化發展策劃與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文化設施規劃與設置、文學歷史語文及文化傳播工作、社區營造業務、視覺藝術之策劃與推動、表演藝術之策劃與推動、國際文化交流、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業務、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業務、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傳統藝術總處籌備業務、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共16類。2010年文建會補助次數計2,639次，補助金額達719.09百萬元。相較於2009年文建會補助2,208次，補助金額633.86百萬元之情形，2010年不管是補助次數、補助金額都出現增加的現象。

就補助金額觀察，2010年各類補助金額當中以表演藝術之策劃與推動獲得補助金額所占比率最高，比率占39.57%，其次為視覺藝術之策劃與推動，比率約占14.12%。在補助件數方面，文建會補助表演藝術之策劃與推動之件數最多，計500件，比率占18.95%；其次為社區營造業務，補助件數377件，比率占14.29%。有關文建會公款補助件數、金額請參考圖2-3-7及統計表A-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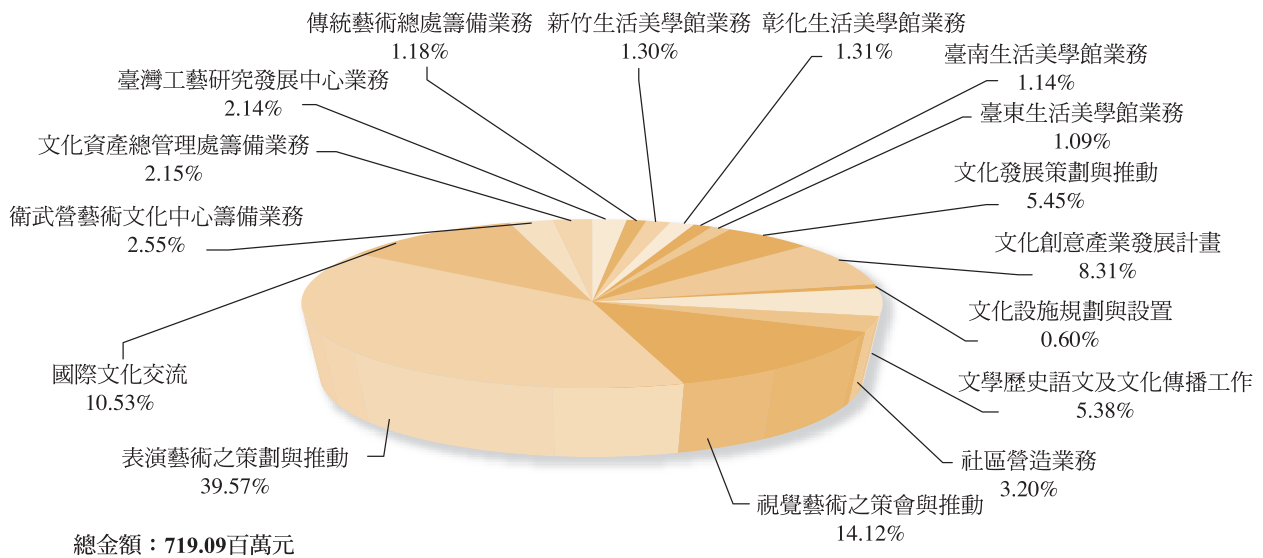


圖2-3-7 2010年文建會公款補助團體或個人經費概況

Figure 2-3-7 Overview of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subsidies to art groups and individuals in 2010

資料來源：文建會網站，補助款綜覽

網址：<http://www.cca.gov.tw/public.do?method=list&categoryId=6>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3) 文建會及附屬機關公款補助縣市政府概況

2010年文建會及附屬機關補助縣市政府之公款項目包括：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文化設施規劃與設置、社區營造業務、視覺藝術之策劃與推動、表演藝術之策劃與推動、國際文化交流、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業務共7類。2010年文建會撥款金額達1,793.36百萬元，撥款金額最高之縣市為臺南市，金額達355.39百萬元，其次為臺北縣，金額為118.34百萬元。金額在1億元以上的縣市包括臺南市、臺北縣、屏東縣及臺中縣等四縣市。有關文建會公款補助各縣市金額請參考圖2-3-8及統計表A-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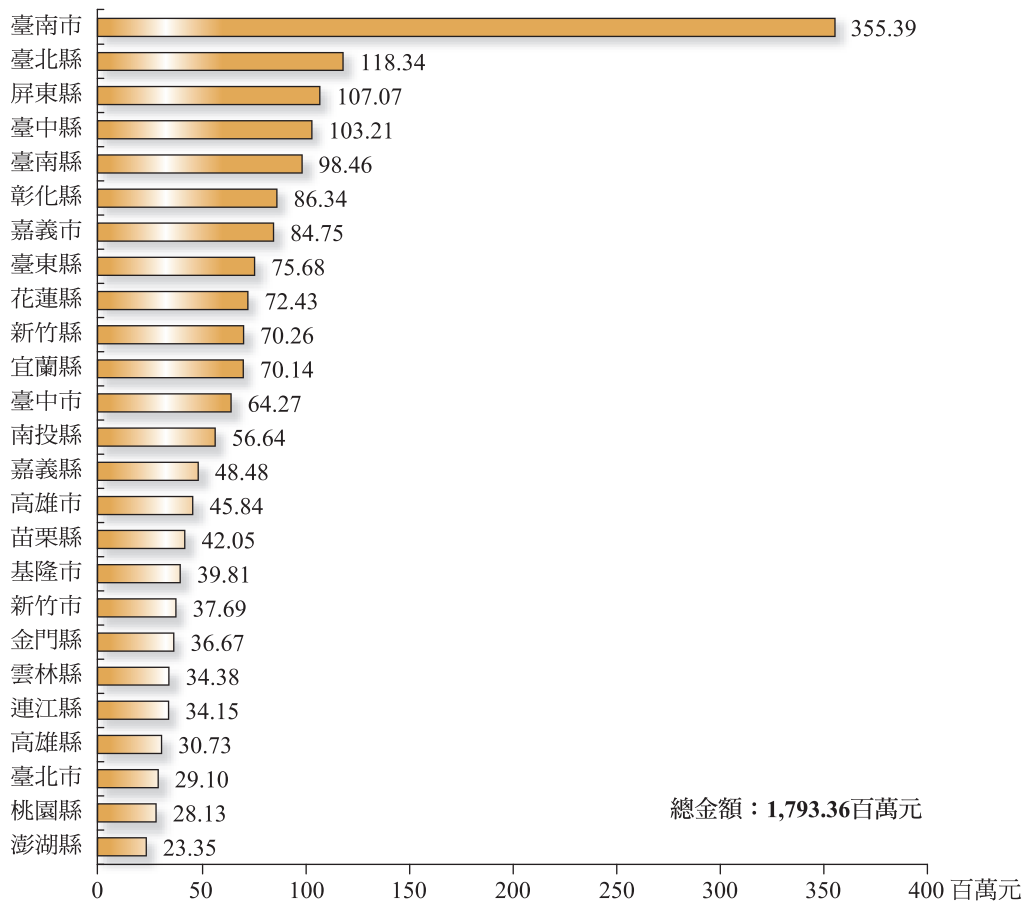


圖2-3-8 2010年文建會公款補助縣市政府經費概況

Figure 2-3-8 Overview of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subsidies to local government in 2010

資料來源：文建會網站，補助款綜覽

網址：<http://www.cca.gov.tw/public.do?method=list&categoryId=6>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註：本部分所列金額為2010年撥款金額

#### (4) 文建會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概況

為照顧績優文化人士之生活，文建會於1993年核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作業要點」，對於審議小組評定屬「從事文化工作著有成績或特殊貢獻的績優文化人士，且面臨緊急危難或重大變故」者，提供每人每年每次新臺幣20萬元為上限的補助。

2010年文建會共收到175件急難補助提案申請，核定補助137件，核定補助金額為517萬元，平均每人補助款項為3.77萬元。就受補助者之年齡與所在縣市觀察，2010年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者之平均年齡為67.2歲，所在縣市以臺北市最多（37件）、其次為臺北縣（29件）、高雄縣（17件）。在受補助者之專長方面，受補助者為傳統戲曲類者所占比率最高，占32.12%，其次為影視類，占30.66%。有關近5年來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金額與件數請參考圖2-3-9、2010年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者之專長分布請參考表2-3-3，2010年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者之所在縣市請參考統計表A-3-1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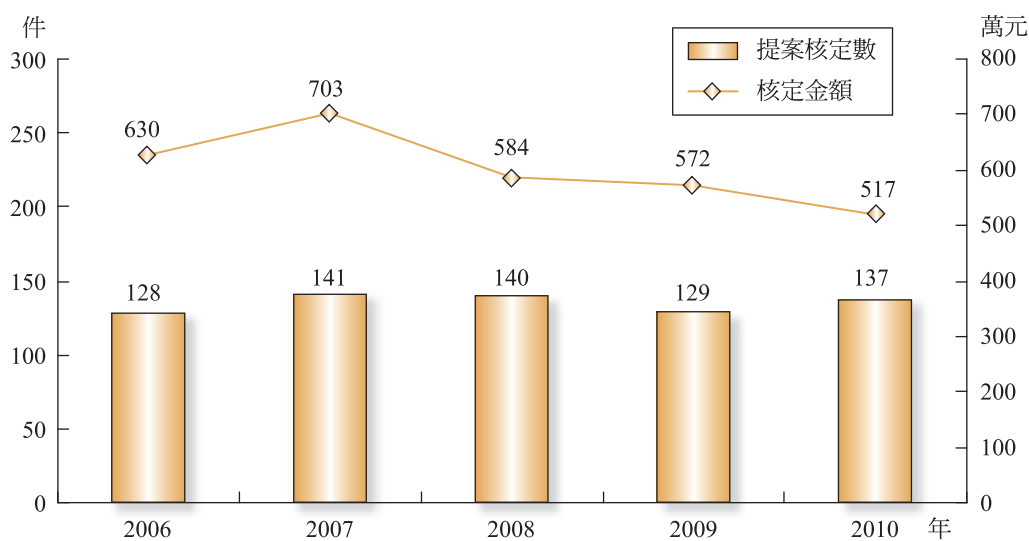


圖2-3-9 2006年至2010年文建會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概況

Figure 2-3-9 Emergency Aid by the CCA to Individuals who have Made an Outstanding Contribution to Culture, 2006-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建會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表2-3-3 2010年文建會核補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專長分布概況

Table 2-3-3 The distribution of Emergency Aid by the CCA to Individuals who have Made an Outstanding Contribution to Culture by Field of Arts in 2010

單位：人；%

| 專長類別 |             | 人數  | 占比      |
|------|-------------|-----|---------|
| 文史   |             | 22  | 16.06%  |
| 視覺藝術 | 書畫          | 7   | 5.11%   |
|      | 藝術創作（工藝、攝影） | 12  | 8.76%   |
| 表演藝術 | 傳統戲曲        | 44  | 32.12%  |
|      | 舞蹈          | 3   | 2.19%   |
|      | 音樂          | 7   | 5.11%   |
| 影視   |             | 42  | 30.66%  |
| 總計   |             | 137 | 100.00% |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文建會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二）地方政府文化經費概況

為說明地方政府文化運作能量，本報告以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編列與執行情況、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文化支出編列與執行情況、平均每人分配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為說明。其中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經費係指地方政府編列之文化支出預算與決算，經費編列機關除了地方政

府文化局（處）之外，亦包含其他機關，由於各地方政府編列文化支出的機關狀況受其組織分工、經費編列等因素影響，因此各地方政府編列文化支出的機關會略有差異。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文化支出經費則指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所編列之預算與決算。

## 1. 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編列與執行概況

### (1) 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編列概況

2010年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編列金額共計18,402.64百萬元，占各地方政府總預算之1.93%。相較於2009年，2010年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較2009年減少3,623.27百萬元，減少幅度為16.45%。

就近年來文化支出預算變動情況觀察，我國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於2003年至2006年間曾出現每年下滑情況，直至2007年起預算金額才出現逐年上揚現象。到了2008、2009年，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甚至高於200億元，2010年因部分地方政府編列之文化支出預算大幅縮減，文化支出預算降至18,402.64百萬元。有關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與所占比率請參考圖2-3-10及統計表A-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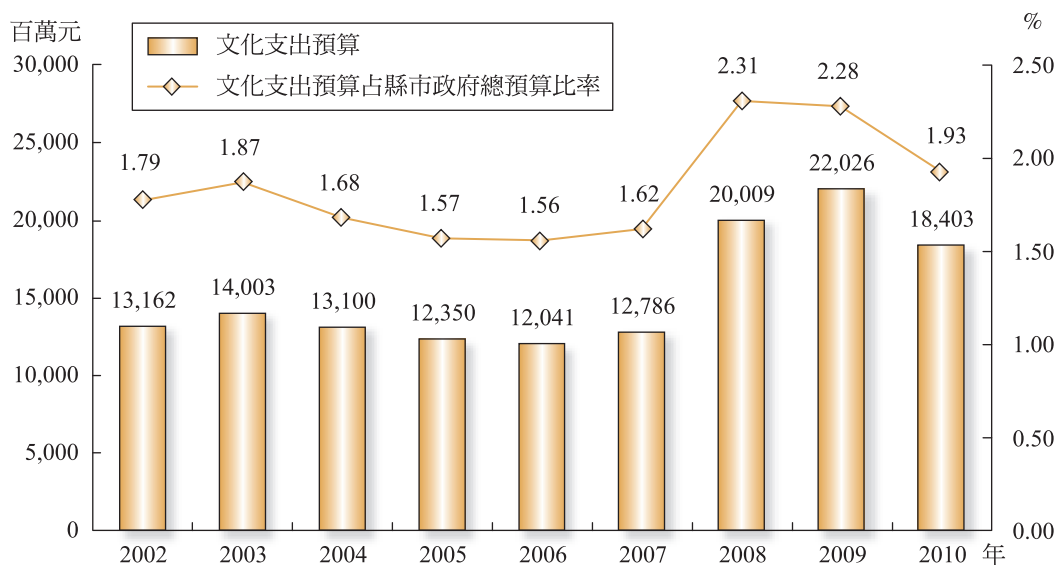


圖2-3-10 2002年至2010年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占地方總預算比率

Figure 2-3-10 Local government cultural budgets/total local budget ratio, 2002-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2) 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執行概況

2010年地方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為18,402.64百萬元，地方文化支出決算金額達16,776.99百萬元，預算執行率為91.17%。就歷年執行率觀察，自2002年起，除了2009年之外，各年間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執行率都達九成以上，各年執行率平均為92.9%，請參考圖2-3-11及統計表A-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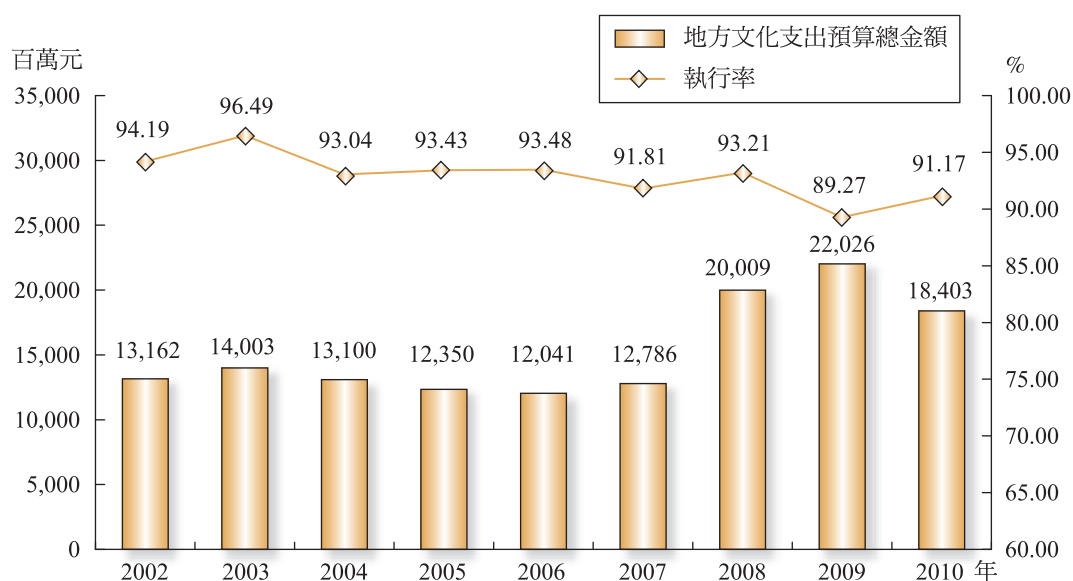


圖2-3-11 2002年至2010年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執行率

Figure 2-3-11 Budget execution rate of the local government cultural expenditure, 2002-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3) 每人平均分配之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

2010年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為18,402.64百萬元，國內各縣市總人口數為23,162,123人，經計算後，每位縣市民平均可分配到的文化經費約為795元。有關各縣市政府文化支出預算以及每人平均分配之地方政府文化支出預算金額請參考圖2-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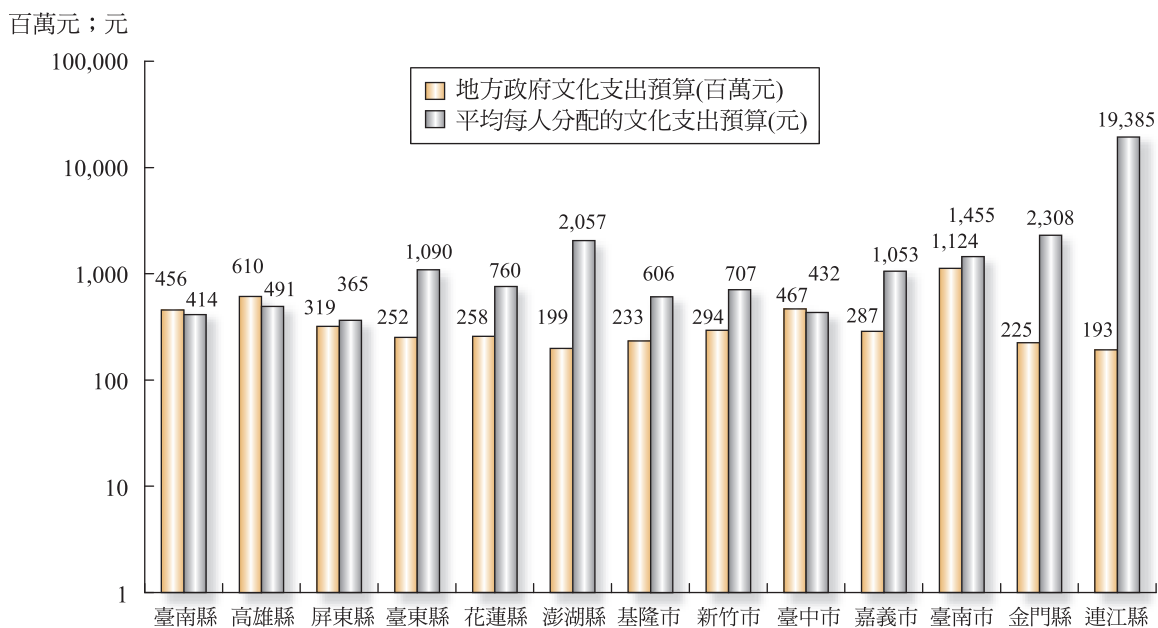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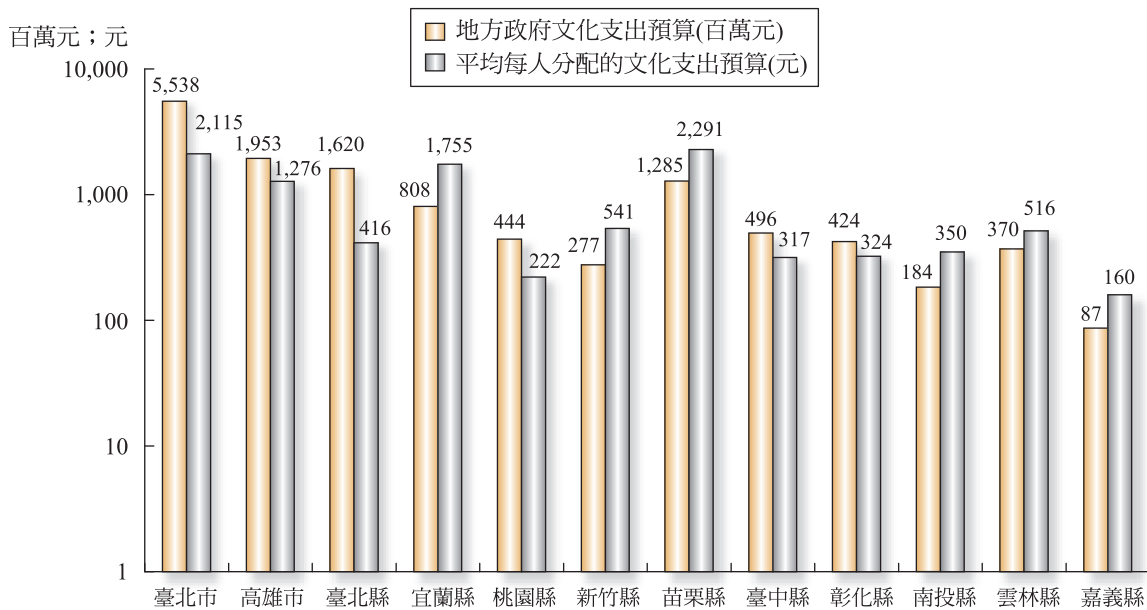


圖2-3-12 2010年地方政府每人平均分配之文化支出預算金額

Figure 2-3-12 Per capita cultural budget for local governments in 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2.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文化支出預算編列與執行概況

### (1) 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文化支出預算編列概況

2010年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編列預算計10,738.03百萬元，占各地方政府文化支出總預算之58.34%，占地方政府總預算之1.13%。就2002年至2010年經費變動趨勢觀察，文化局（處）預算總額占地方政府總預算比率約在1%左右，近3年來的比率在1.13%至1.28%間。有關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文化支出預算編列概況請參考圖2-3-13及統計表A-3-14、A-3-1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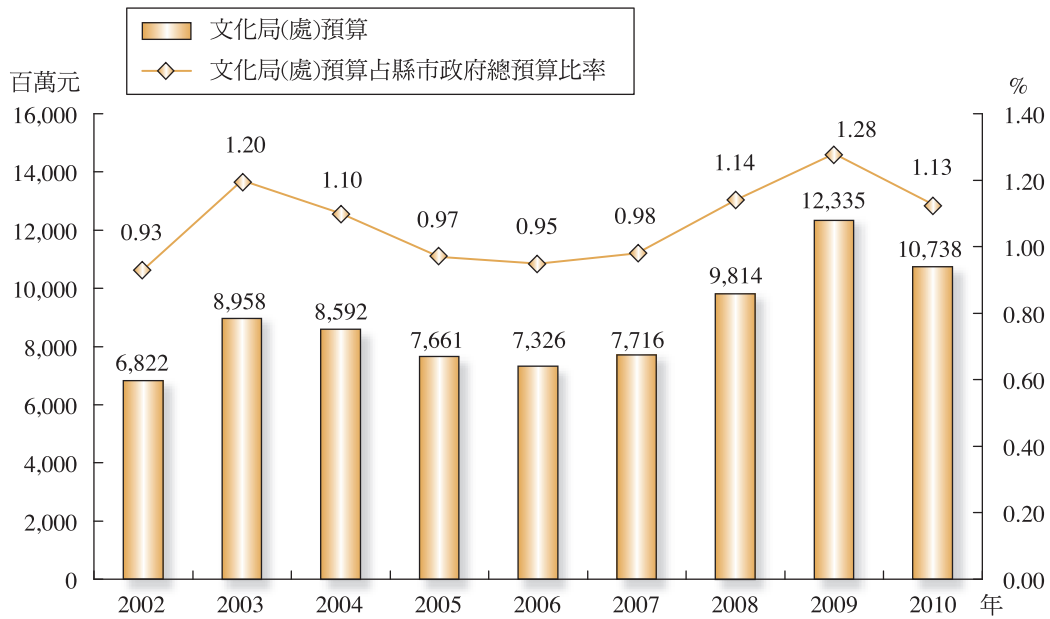


圖2-3-13 2002年至2010年地方文化局（處）預算占地方總預算比率

Figure 2-3-13 Local Cultural Affairs bureau budget/total local budget ratio, 2002-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2）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經費執行概況

2010年各地方文化局（處）預算總額為10,738.03百萬元，地方文化局（處）決算總金額為9,771.65百萬元，執行率約91.00%，就各地方政府預算執行率觀察，2010年各地方政府預算執行率在72%至98%之間。就各年度執行情況觀察，自2004年起，地方文化局預算平均執行率皆高於90%，自2002年起歷年預算執行率平均為90.96%，有關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經費執行概況請參考圖2-3-14及統計表A-3-15、A-3-1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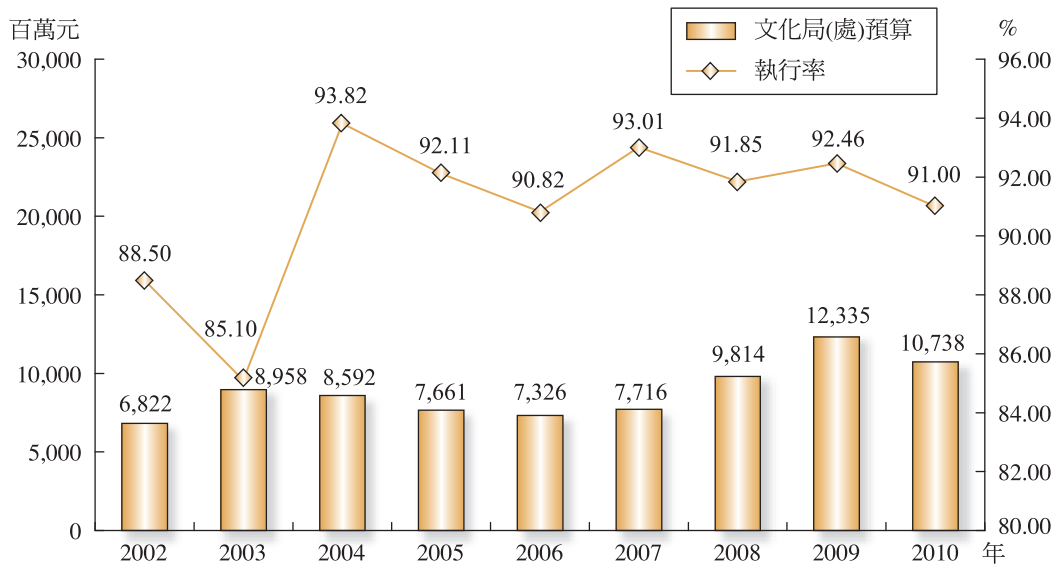


圖2-3-14 2002年至2010年地方文化局（處）預算執行率

Figure 2-3-14 Budget execution rate of local Cultural Affairs Bureaus, 2002-2010

資料來源：本專案公務機關與機構調查  
調查對象：各地方政府文化局（處）  
調查時間：2011年8月至9月

## 二、私部門文化活動贊助經費

### （一）文馨獎

為運用民間力量，協助推動文化工作，並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共同營造優質的文化藝術環境，文建會依據「獎勵出資贊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舉辦文馨獎表揚活動，藉以感謝出資贊助文化藝術事業之企業、團體及個人。文馨獎於1998年開辦，並自2006年（第8屆）起改為2年舉辦一次。最近一次辦理為2010年第10屆文馨獎。

第10屆文馨獎共頒發176件獎項，總贊助金額為2,225.71百萬元；其中評定為特別獎計7件、金獎52件、銀獎15件、銅獎78件、獎狀獎24件。

若就歷年文馨獎頒獎數與企業贊助金額觀察，文馨獎舉辦迄今共頒發1,104件獎項，其中特別獎計60件、金獎328件、銀獎108件、銅獎445件、獎狀獎163件，總贊助金額累積達11,506.61百萬元。有關歷屆文馨獎之獎項及贊助金額，請參考圖2-3-15、統計表A-3-1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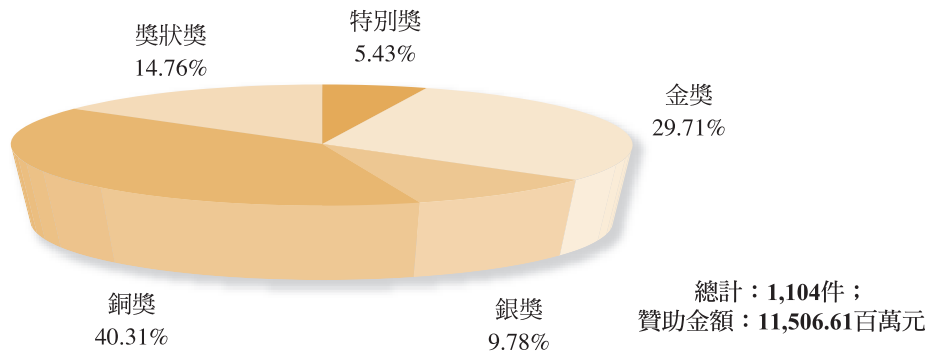


圖2-3-15 歷屆文馨獎之累積獎項數概況

Figure 2-3-15 Overview of the sponsorship for the Arts and Business Awards

資料來源：文建會網站，歷屆文馨獎  
網址：<http://www.cca.gov.tw/>  
蒐集時間：2011年8月

## (二) 藝企合作

藝企合作 (A&B cooperation) 係指藝術團體與企業之間進行某種資源的整合和利用，以使雙方的營運更有效益。為建置企業與藝術合作的機制，國藝會於2004年發起「國藝之友」，促使企業會員與文化藝術界交流，進而培養合作的默契與機會。迄今國藝會已與「國藝之友」共同執行多項藝企合作計畫，範圍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人才培訓，以及出版等領域。

2010年透過「國藝之友」及民間企業參與所執行的「藝企合作補助專案」包括：「歌仔戲製作及發表專案」、「藝教於樂Ⅲ—激發創造力專案」、「東鋼藝術家駐廠創作專案」及「策展人培力@鳳甲美術館專案」。有關各專案贊助單位、贊助名額與金額如表2-3-4所示。

表2-3-4 2010年國藝之友藝企合作案例概況

Table 2-3-4 Overview of Arts and Business Partnership in the Friends of NCAF Program in 2010

| 類別       | 名稱            | 贊助單位            | 單位：件；元 |         |
|----------|---------------|-----------------|--------|---------|
|          |               |                 | 名額     | 金額      |
|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 歌仔戲製作及發表專案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威寶電信 | 6      | 402萬    |
|          | 藝教於樂Ⅲ—激發創造力專案 |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 3      | 220萬    |
|          | 東鋼藝術家駐廠創作專案   |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      | 48.03萬  |
|          | 策展人培力@鳳甲美術館專案 | 邱再興文教基金會        | 3      | 145.19萬 |

資料來源：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網站，國藝會出版品，年報，《2010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年報》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 註：1.「歌仔戲製作及發表專案」分為二階段甄選，計3團僅通過第一階段劇本甄選，每團補助4萬元；通過第二階段3個演出團隊，每團補助110萬元。另評選曾入選的團隊/劇目，共3場觀摩演出，補助款共計60萬元。  
2.「藝教於樂Ⅲ-激發創造力專案」補助金額內含實物贊助104,492元。  
3.東鋼藝術家駐廠創作專案每年獲選名單為2名。  
4.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已於2009年完成評選、核定補助，故2010年未呈現。

### 三、第三部門文化經費概況

本報告藉由第三部門經費收入支出情況、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情況說明我國第三部門文化運作經費概況。

#### (一) 第三部門經費運作情況

為瞭解第三部門經費運作情況，本報告以文建會「文化財團法人業務自我檢視策劃表」內容為範圍進行資料統計分析。整體觀之，2010年文建會主管之文化藝術財團法人共計172家，回覆「文化財團法人業務自我檢視策劃表」者計151家，其中完整填寫上年度經費收入、支出金額者計132家。經彙整計算後，2010年132家填寫經費之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中，上年度經費平均收入為1,188.58萬元，經費平均支出為1,133.93萬元。各單位當中，66家基金會上年度收入金額高於支出金額，比率占50.00%；另有50.00%出現收入不及支出的情況。若以各文化藝術財團法人2010年之財產總額規模分析其收入支出情況發現，2010年入不敷出的基金會依財產總額規模分別為：未滿100萬者計50.00%入不敷出；規模在100萬至300萬者計37.50%；300萬至1,000萬者計70.83%；1,000萬至3,000萬者約53.19%；3,000萬至5,000萬者為36.36%；5,000萬至10,000萬者為46.15%；10,000萬以上者約37.50%，有關2010年文化藝術財團法人經費收入與支出情況請參考表2-3-5。

表2-3-5 2010年文化藝術財團法人支出概況表

Table 2-3-5 Overview of culture and arts foundation expenditure in 2010

單位：家；萬元；%

| 目前財產總額規模         | 家數         | 上年度經費<br>平均收入   | 上年度經費<br>平均支出   | 收入大於支出家數  |               |
|------------------|------------|-----------------|-----------------|-----------|---------------|
|                  |            |                 |                 | 家數        | 占比            |
| 未滿100萬           | 2          | 532.72          | 529.12          | 1         | 50.00%        |
| 100萬-未滿300萬      | 8          | 288.75          | 271.67          | 5         | 62.50%        |
| 300萬-未滿1,000萬    | 24         | 379.12          | 460.49          | 7         | 29.17%        |
| 1,000萬-未滿3,000萬  | 47         | 647.66          | 630.04          | 22        | 46.81%        |
| 3,000萬-未滿5,000萬  | 22         | 943.20          | 945.18          | 14        | 63.64%        |
| 5,000萬-未滿10,000萬 | 13         | 1,306.10        | 1,371.76        | 7         | 53.85%        |
| 10,000萬以上        | 16         | 4,765.56        | 4,197.31        | 10        | 62.50%        |
| <b>總計</b>        | <b>132</b> | <b>1,188.58</b> | <b>1,133.93</b> | <b>66</b> | <b>50.00%</b> |

資料來源：文建會提供

蒐集時間：2011年11月

註：占比計算方式為（目前財產總額各規模收入大於支出家數）÷（目前財產總額上年度各規模總家數）

#### (二)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概況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是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由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之財團法人，其主要任務為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及贊助各項藝文事業與執行該條例所定之任務。為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藝文水準，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依據該基金會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定期辦理各項補助業務。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之補助分為兩種，一為常態性補助，另一則為專案性補助。2010年補助總金額中，常態性補助占78%、專案性補助占22%，平均每個常態性個案補助金額為178.09千元、專案性個案補助金額為432.17千元。

在常態性補助案方面，2010年常態性補助案總收件數為1,733件，獲得補助之案件數為688件，平均獲補助率為39.70%。各類別補助中以音樂類獲補助件數最多，達209件（平均每案的補助金額為126.11千元）；視聽媒體藝術類平均每案補助金額最多，每案補助358.00千元；舞蹈類之總補助金額最多，共獲得27,030千元補助。

在專案性補助案方面，2010年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之專案性補助案共計80件，補助總經費為34,573,230元。有關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件數與金額請參考表2-3-6及統計表A-3-21、A-3-22。

表2-3-6 2009與2010年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補助概況

Table 2-3-6 Overview of National Culture and Arts Foundation subsidies, 2009-2010

單位：件；千元

| 類別    |         | 2009年      |                | 2010年      |                |
|-------|---------|------------|----------------|------------|----------------|
|       |         | 補助件數       | 金額             | 補助件數       | 金額             |
| 常態性補助 | 文學      | 81         | 10,858         | 67         | 9,385          |
|       | 美術      | 111        | 18,525         | 111        | 19,170         |
|       | 音樂      | 174        | 19,630         | 209        | 26,356         |
|       | 舞蹈      | 82         | 22,990         | 88         | 27,030         |
|       | 戲劇（曲）   | 119        | 19,601         | 136        | 25,663         |
|       | 文化資產    | 39         | 6,110          | 39         | 6,042          |
|       | 視聽媒體藝術  | 10         | 4,065          | 15         | 5,370          |
|       | 藝文環境與發展 | 28         | 3,882          | 23         | 3,510          |
| 小計    |         | <b>644</b> | <b>105,661</b> | <b>688</b> | <b>122,526</b> |
| 專案補助  | 專案補助    | 61         | 17,570         | 63         | 22,370         |
|       | 藝企合作計畫  | 14         | 18,320         | 14         | 8,157          |
|       | 文建會委辦專案 | 13         | 3,361          | 3          | 4,047          |
| 小計    |         | <b>88</b>  | <b>39,251</b>  | <b>80</b>  | <b>34,574</b>  |
| 總計    |         | <b>732</b> | <b>144,912</b> | <b>768</b> | <b>157,100</b> |

資料來源：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網站，國藝會出版品，年報，《2009，2010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年報》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註：1.藝教於樂III－激發創造力除補助金額外，另有補助教學材料。

2.東鋼藝術家駐廠創作專案2009年、2010年各補助2名，於2009年核定，此部分僅納入2010年之補助名額，其價值為結案時計算所贊助實務之重量與價值。

## 第四節 文化法規

本報告對文化法規之界定，係以文建會法規會2011年3月編印「文化法規彙編」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法規」、「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為範圍<sup>8</sup>，以法律、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為內容。

依據文化法規彙編內容，「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包含總類、文化創意產業行政類、獎補助類、文化創意產業相關類共4大類法規條文。「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法規」包含總類、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類、遺址類、文化景觀類、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類、古物類、自然地景類、文化資產相關類、獎補助類共9大類<sup>9</sup>。「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包含總類、文化行政類、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類、獎補助類共4大類<sup>10</sup>法規條文。

2010年我國新增、修正或廢止之文化相關法律、法規命令、行政規則共計61項，其中新增法規計31項，修正法規計30項、廢止為0項（表2-4-1）。

2010年新增之法規涉及經濟部、內政部、財政部、文建會、新聞局、國立臺灣文學館，新增法規類別包含「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之總類、文化創意產業行政類、獎補助類、文化創意產業相關類共計23項；以及「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之獎補助類8項。

2010年修正之法規涉及總統府、內政部、文建會、農業委員會、新聞局、國立故宮博物院等單位，修正法規包括「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之文化創意產業行政類共8項；「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法規」之總類、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類、遺址類、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類、古物類、文化資產相關類共11項；「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之總類、獎補助類共11項。有關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增修條文名稱詳細資料請參考表2-4-2、統計表A-4-1、A-4-2所示。

8 文化法規彙編一書當中另包含常用相關法規，由於該類法規內容屬一般性法規（如憲法、中央法規標準法、行政程序法…等），與文化較無直接相關性，因此並未納入本章節文化法規內容中。

9 依據文化法規彙編內容，「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法規」尚包含函釋類，然因函釋屬行政機關對於法規範的解釋，非獨立法規條文，因此本報告未納入統計。

10 同註2。

表2-4-1 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增修統計表

Table 2-4-1 Culture-related law and regulations amendments in 2010

單位：條

| 項目   | 新增      | 修正        | 廢止 |
|------|---------|-----------|----|
| 法律   | 文建會     | 2 總統府     | 3  |
|      | 經濟部     | 1 國立故宮博物院 | 1  |
| 法規命令 | 文建會     | 8 文建會     | 10 |
|      | 經濟部     | 9 新聞局     | 1  |
| 行政規則 | 文建會     | 9 文建會     | 9  |
|      | 新聞局     | 1 新聞局     | 7  |
|      | 國立臺灣文學館 | 1         |    |
| 總計   | 31      | 30        | 0  |

資料來源：1.全國法規資料庫，網址：<http://law.moj.gov.tw/>  
 2.文建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址：<http://law.cca.gov.tw/law/>  
 3.文建會《文化法規彙編》（2010/12版）  
 4.行政院新聞局網站，網址：<http://info.gio.gov.tw/>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表2-4-2 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增修條文一覽表

Table 2-4-2 List of culture-related law and regulations amendments in 2010

| 類別                                     | 名稱                                      |
|--|---|
| 新增                                     | •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                       |
|  | 1.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                             |
|  | 2.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施行細則                         |
|  | 3.文化創意產業內容及範圍                           |
|  | 4.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協助獎勵或補助文化創意事業辦法             |
|  | 5.學生觀賞藝文展演補助及藝文體驗券發放辦法                  |
|  | 6.文化創意事業原創產品或服務價差優惠補助辦法                 |
|  | 7.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促進民間提供適當空間供文化創意事業使用獎勵或補助辦法  |
|  | 8.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公有文化創意資產利用辦法                |
|  | 9.營利事業捐贈文化創意相關支出認列費用或損失實施辦法             |
|  | 10.著作財產權質權登記及查閱辦法                       |
|  | 11.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之許可授權及使用報酬辦法             |
|  | 12.著作財產權質權各項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
|  | 13.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許可申請規費收費準則               |
|  | 14.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作業要點 |
|  | 15.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創產業創業圓夢計畫補助作業要點           |
|  | 16.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推展工藝文化與工藝傳承計畫補助要點        |
|  | 17.產業創新條例                               |
|  | 18.產業創新條例施行細則                           |
|  | 19.經濟部鼓勵產業發展國際品牌獎勵補助及輔導辦法               |
|  | 20.國外投資或技術合作協助及輔導辦法                     |
|  | 21.經濟部協助產業永續發展補助及輔導辦法                   |
|  | 22.創業投資事業輔導辦法                           |
| 23.國產電影片劇本開發補助要點                       |   |
| • 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                       |   |
| 1.文化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                         |   |
| 2.國立臺灣文學館優良文學雜誌補助作業要點                  |   |
| 3.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表演藝術團隊創作科技跨界作品補助作業要點       |   |
| 4.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兒童生活藝術輔導計畫補助作業要點  |   |
| 5.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慶祝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民間提案活動補助作業要點    |   |
| 6.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慶祝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臺灣民間慶典藝術節補助作業要點 |   |
| 7.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補助作業要點        |   |
| 8.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社區營造亮點計畫補助作業要點             |   |

表2-4-2 2010年文化相關法規增修條文一覽表(續)

Table 2-4-2 List of culture-related law and regulations amendments in 2010

| 類別 | 名稱   |
|----|--|
| 修正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及其相關法規</li> <li>1.修正「電影事業暨電影從業人員獎勵及輔導辦法」</li> <li>2.修正「電影事業暨電影從業人員參加國際影展獎勵輔導執行要點」</li> <li>3.修正「行政院新聞局補助國產電影片國外行銷作業要點」</li> <li>4.修正「國外電影片製作在我國製作電影片補助要點」</li> <li>5.修正「鼓勵辦理電影人才培訓補助作業要點」</li> <li>6.修正「行政院新聞局輔導電影產業數位升級辦理要點」</li> <li>7.修正「行政院新聞局國產電影片製作完成及數位轉光學底片補助要點」</li> <li>8.修正「行政院新聞局補助樂團錄製有聲出版品要點」</li> <li>• 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法規</li> <li>1.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li> <li>2.修正「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li> <li>3.修正「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修復或再利用建築管理土地使用消防安全處理辦法」</li> <li>4.修正「遺址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li> <li>5.修正「遺址監管保護辦法」</li> <li>6.修正「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li> <li>7.修正「大陸地區古物運入臺灣地區公開陳列展覽許可辦法」</li> <li>8.修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品徵集辦法」</li> <li>9.修正「技師法」</li> <li>10.修正「營造業法」</li> <li>11.修正「都市計畫法」</li> <li>• 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相關法規</li> <li>1.修正「公共藝術設置辦法」</li> <li>2.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li> <li>3.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績優文化人士急難補助作業要點」</li> <li>4.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敘事短片攝製獎助作業要點」</li> <li>5.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學閱讀及影音藝術推廣補助作業要點」</li> <li>6.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社區總體營造獎助須知」</li> <li>7.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生活美學主題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li> <li>8.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國內表演藝術經典作品大陸巡演作業要點」</li> <li>9.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輔導藝文產業創新育成補助作業要點」</li> <li>10.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組織重建補助作業要點」</li> <li>11.修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慶祝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臺灣民間慶典藝術節補助作業要點」</li> </ul> |

資料來源：1.全國法規資料庫，網址：<http://law.moj.gov.tw/>  
 2.文建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址：<http://law.cca.gov.tw/law/>  
 3.文建會《文化法規彙編》(2010/12版)  
 4.行政院新聞局網站，網址：<http://info.gio.gov.tw/>

蒐集時間：2011年9月



